



联合国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 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2010 年执行局工作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10 年

补编第 35 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10 年
补编第 35 号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
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2010 年执行局工作报告



联合国 • 2011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

目录

章次	页次
第一部分，2010年第一届常会报告	
一. 组织事项.....	2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发言以及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
三. 方案编制安排.....	5
四. 开发署中的两性平等问题.....	6
五.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7
六.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7
七.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8
项目厅部分	
八.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2010-2011两年期概算.....	9
联合部分	
九.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9
十.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10
十一.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综合预算路线图.....	11
十二. 其他事项：全球就业契约.....	11
人口基金部分	
十三. 执行局主席的开幕词.....	13
十四. 执行主任的发言.....	13
十五.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15
十六.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16
十七. 其他事项(续).....	16
附件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 执行局联席会议.....	17

第二部分，2010 年年度会议

一. 组织事项	24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署长的年度报告	24
三. 向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27
四. 评价	27
五. 人类发展报告	28
六. 开发署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29
七.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29
八.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30
九.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	30
十.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31
项目厅部分	
十一.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32
联合部分	
十二. 内部审计和监督	32
十三. 实地访问	35
人口基金部分	
十四.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35
十五.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40
十六. 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40
十七. 评价	42
十八. 其他事项	44
第三部分，2010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	
一. 组织事项	47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以及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47
三. 开发署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50
项目厅部分	
四.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52

联合部分	
五.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52
六. 对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54
人口基金部分	
七. 执行主任的发言	55
八. 评价	58
九. 人口基金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60
十. 其他事项	61
2010 年执行局工作报告的附件	
执行局 2010 年通过的决定	64
2010 年执行局成员.....	105

第一部分

2010 年第一届常会

2010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于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 2010 年第一届常会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2.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49 条，执行局选出 2010 年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 席：约翰·阿什先生阁下(安提瓜和巴布达)

副主席：阿托基·伊莱卡先生阁下(刚果民主共和国)

副主席：穆罕默德·阿尤布先生(巴基斯坦)

副主席：法里德·加法罗夫先生(阿塞拜疆)

副主席：克劳德·雷缪克丝女士(加拿大)

3. 执行局在会上核准了其 2010 年第一届常会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0/L. 1) 和 2009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DP/2010/1)。执行局通过了 2010 年年度暂定工作计划(DP/2010/CRP. 1)，核准了 2010 年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4. 执行局 2009 年通过的决定载于 DP/2010/2 号文件；2010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载于所通过的决定简编，这些文件可在执行局秘书处网站查阅：www.undp.org/execbrd。

5. 在第 2010/12 号决定中，执行局商定其在 2010 年举行的其他会议时间安排如下：

2010 年年度会议：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日内瓦)

2010 年第二届常会：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发言以及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6. 署长在发言时首先指出，开发署再次对在海地遇难的联合国同事表示哀悼。她谈到最近对海地的访问以及开发署如何通过“紧急呼吁”等活动正帮助海地踏上恢复之路。署长向执行局主席团新任成员致意，并对主席团离任成员在 2009 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她在发言中介绍了开发署新任的协理署长，简要说明了开发署 2010 年的优先工作领域，并介绍了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她除其他外还谈及：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伙伴的预期以及不断演变的关系；气候变

化与发展；工作人员的安保；两性平等问题；以及联合国改革。她的发言全文可在 <http://www.undp.org/execbrd> 查阅。

7. 所有代表团均表示声援海地人民，并为同事的遇难向联合国大家庭表示慰问。

8. 大多数代表团在一般性发言中重申，开发署活动的成效必须以在方案国的除贫、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是否成功加以评估。它们对经常资源状况、尤其是经常资源与其他资源间的失衡表示关切，呼吁不要指定发展资金的用途，而是根据国家优先目标加以分配。它们重申南南和三角合作的重要意义，认为这是鼓励进行知识转让和可持续发展的有意义、有成效的做法。

9. 各代表团要求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统筹采取紧急的、协调一致的全球应对措施。它们呼吁开发署继续发挥中心作用，将气候变化与发展联系在一起，协助发展中国家采取减缓和适应措施，以对抗不利影响。许多代表团对署长为加强开发署在气候变化领域的工作所进行的努力表示赞赏，并提到全球环境基金以及“开发署-西班牙千年发展目标实现基金”等例子。

10. 代表团确认开发署是预防危机和恢复方面的领导机构，重申开发署由于其专长以及在实地的大量人员，可为人道主义努力与长期的战略发展和稳定之间提供必要的桥梁。许多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在执行“一体行动”模式方面，进一步加强其同联合国系统和世界银行的协作。同样，代表团确认开发署对于驻地协调员制度的至关重要作用，但重申必须改进共同服务、资源的规划以及全系统的评估进程。若干代表团呼吁在总部固定开展全系统的一致性努力，从而更好地协调业务做法，鼓励组织间进行更多的人员流动。许多代表团对“联合国单一国家方案文件”表示支持，它们认为在通过政府间进程解决了技术问题后，执行局可更详细地探讨这一做法。其他代表团呼吁开发署通过更好的交流以及更鲜明地注重上游政策咨询意见，阐明自己在国际发展方面的位置。

11. 许多代表团认为，将于 2010 年 9 月举行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是审查成功、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的机会。若干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非洲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进展缓慢，而且它仍然是唯一有可能无法实现这些目标的大陆。这些代表团表示希望，首脑会议将制定具体的、可操作战略，加快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一个代表团表示，它的目标是争取制定一项全球行动计划，作为在 2015 年之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路线图”。其他代表团呼吁开发署继续在协调、倡导和战略思维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并认为这次首脑会议的召开是整个联合国系统中一个具有分水岭意义的时刻。这些代表团还要求开发署努力在 2015 年最后期限前，以新的观念和战略思维激发整个系统并为其注入新的活力，使千年发展目标成为现实。

12. 许多代表团支持加强开发署的人力资源，以确保开发署在合适的员额上雇用和留住最好的人才，以发挥最大成效。许多代表团欢迎开发署在两性平等方面的工作，并呼吁开发署继续注重将两性平等纳入主流。这些代表团对新的“两性平等实体”表示支持，并请开发署与联合国系统共同参与，确保新的组织有一个强有力的开端。

13. 一个代表团要求执行局考虑将开发署对它的国家的援助模式从“人类发展倡议”方案改为国家方案。他说，虽然他的国家被视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对该国的官方发展援助却人均不足三美元。他感谢执行局将目前的人类发展倡议方案延至 2011 年，但同时要求执行局考虑一个正常的国家方案，以扩大开发署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协作的范围，并尽最大的可能来帮助穷人。

14. 若干代表团对开发署为扩大其捐助者基础并控制管理费用所做的努力表示赞赏；它们注意到已提高了效率，但一些代表团强烈地感到可实现更高的效率，并设定更严格的目标。有几个代表团确认开发署在成果预算制、成果管理和问责方面取得了进展，但认为仍有改进的余地。它们强调，必须界定和衡量成效并交流成果。一个代表团请开发署提高国家办事处评估的数量和质量，确保大范围地传播，以增加透明度。有两个代表团请开发署为机构监督机制充分供资，并使更多的人能读到主要报告。

15 具体就两年期支助预算而言，许多代表团支持两年期支助拟议预算和文件中所载的战略投资，认为战略投资是以战略计划为基础的，在与其他基金和方案的预算相协调方面取得了进展。不过，若干代表团对预算费用增加表示关切，并强调它们期待 2012-2013 年的拟议预算将大幅减少支出。许多代表团呼吁开发署明确表明增效。一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提供信息，说明以往预算的执行情况、就费用分类和预算方法继续与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进行协调的情况，以及在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方面取得的进展。

16. 一个代表团赞赏开发署在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充分的安保方面所采取的步骤，重申它期待着开发署继续保障工作人员的安全。其他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今后预算的全面列报应包含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一个代表团要求与战略计划更密切地保持一致，以改善预算对成果的注重，并改进对成果的费用计算，更明确地说明为实现这些成果所需的整体投入。若干代表团对可能削减预算、从而可能妨碍方案的执行和对发展中国家的支助表示关切。许多代表团表示，它们期待并支持于 2014 年提出综合预算。一个代表团通知执行局，它的国家最近为开发署通过了一项国家战略，这将指导该国与开发署今后在下列五个重大领域的互动协作：两性平等与人权；危机的预防和恢复力；环境与气候变化；注重成果的管理；开发署活动的外部效率。

17.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1 号决定：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三. 方案编制安排

18. 助理署长兼管理局局长介绍了对 2008–2011 年方案编制安排的中期审查。开发署主计长兼管理局规划与预算编制办公室主任也上台就此做了介绍。

19. 各代表团注意到可预测、普遍性和渐进性概念，重申这些是方案编制安排的重要内容。在普遍性和渐进性方面，若干代表团确认，为确定国家分类而从核心方法和标准中分配资源的现有目标，尤其是国民总收入数据的使用，是不适当的，掩盖了重大的发展挑战，并指出它们除其他外没有衡量贫困程度、社会不平等、财富和人类发展指标。一个代表团提醒执行局注意，自上次更新开发署的方法以来已经有了 15 年时间。各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修订其国家门槛分类，将之与儿童基金会和人口基金等机构的标准协调起来。一个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在开始修订进程时同执行局进行更实质性的对话。另一个代表团认为，修订资源分配办法同时将是评估现行的分配办法在实现可衡量的实际发展成果方面的成效的一个良机。该代表团还呼吁开发署确保适当地支持脆弱的小国为防止发展成果遭到逆转所做的努力，并使其更易于获得减让性融资，防止贫穷和发展不足恶化。

20. 在谈到中等收入国家时，若干代表团确认开发署必须改进向这些国家分配资源的方式，并请它在 2011 年提出减少资源分配不平等的具体提议，同时维持用于最不发达国家和低收入国家的资源数量。这些代表团对有可能大规模地减少对中等收入国家、尤其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国家的供资表示关切。另一个代表团确认，虽然开发署的工作对中等收入国家具有重大意义，但开发署应始终铭记“撤出战略”，这样可以使有关国家逐步不再接受援助，更多地利用南南合作，甚至成为积极的捐助方。

21.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调集资源非常重要，并呼吁开发署优化其资源结构，以便更多地由其他（“非核心”）资源为其支助预算供资，从而将经常资源用于方案编制。许多代表团支持将更多核心资源用于预防危机和恢复的提议，重申这是开发署拥有比较优势的领域。这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提出提议，增加用于预防危机和恢复工作的资金，增加的办法或者是通过 TRAC-3 供资，或者增加从其他领域分配资源的灵活性。各代表团对延展方案编制安排以便使其与开发署 2013 年战略计划的结束相一致的想法表示出支持和反对的不同意见。支持延展的代表团确认这会与下个战略规划周期相一致，但要求在 2011 年的第二届常会上对方案编制安排进行审查。

22. 有两个代表团要求提供更多资料，对固定项目加以说明，因为它们涉及方案编制安排和 TRAC-1，并指出一些项目被分配了更多资金，而其他项目则被冻结在 2008 年的水平上；它们要求开发署澄清是否将会根据通货膨胀情况予以更新，还

是保留不动，这样就表示实际减少。这两个代表团呼吁开发署更好地解释在两年期支助预算和方案编制安排中以及在其后的两年期支助预算中收取的发展成效费用，在制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间共同的费用分类定义、以及对支助预算和方案预算适用费用分类的共同标准方面取得进展。

23. 关于用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方案编制安排的资金分配，大多数代表团支持这一分配，但至少有一个代表团质疑为何进行了资金转移。

24.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3 号决定：2008-2011 年方案编制安排中期审查。

四. 开发署中的两性平等问题

25. 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介绍了署长关于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发展政策局两性平等小组主任向执行局简要介绍了 2009 年开发署在两性平等方面的成就。

26. 各代表团重申它们重视两性平等问题。许多代表团赞赏开发署特别在以下领域所作的努力：关于两性平等议题的信息传播、对经济和金融危机与气候变化方面两性平等动态的研究、以及“两性平等标识”制度的采用，它们认为后者是一种创新性办法，以促进妇女赋权和实现持久的成果。各代表团还对大会设立一个新的联合国两性平等实体表示支持，它们认为这是减少各自为政和增加有利于两性平等问题的一致性的一种方法。一个代表团建议，为减少与新的两性平等实体的重叠与重复，应对开发署的两性平等战略进行审查。同样，许多代表团强调，不应因为新的两性平等实体就冲淡开发署的将两性平等纳入主流活动。

27. 若干代表团重申，所有方案和政策单位，在两性平等方面均负有责任，应将两性平等适当地纳入开发署各项政策、项目、方案和预算的主流。这些代表团呼吁开发署：改进问责构架；在区域局中设立专职的两性平等顾问，以支持国家办事处，并在国家办事处中设立专门的两性平等咨询服务；确保专题性信托基金的资源支持将两性平等纳入其实质性的业务领域的主流；随着开发署经常资源的增加，将更多资源分配给两性平等工作。这些代表团还感到在两性平等领域的资源有所减少，为此表示关切，并呼吁开发署就其在两性平等问题上的核心投资提供更多材料，鼓励执行局成员在两性平等事项上继续发挥其进行强有力参与的传统。

28. 一个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两性平等与气候的联系方面的工作。各代表团询问开发署是如何就两性平等问题与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以以及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进行互动协作的。鉴于 2010 年 9 月将举行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一个代表团呼吁开发署确保将妇女从事的无薪酬或薪酬不足的工作视为千年发展目标评估工作的一部分。若干代表团感谢开发署于 2009 年在利比里亚协助举行国际妇女赋权、领导力发

展、国际和平与安全讨论会，鼓励开发署在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决议通过十周年时继续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其有关和平与安全的工作中。这些代表团还要求开发署逐渐地不再采用传统的小型妇女项目，而是采用更为上游的、战略性的政治方式。

29.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4 号决定：署长关于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

五.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30. 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介绍了这一议程项目。

31. 在没有异议的基础上，根据执行局第 2006/36 号决定，通过了四项国家方案和一项区域方案：

非洲区域：乌干达；

阿拉伯国家区域：阿拉伯国家区域方案文件；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罗马尼亚(有待进一步审核)；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阿根廷、危地马拉。

六.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32. 执行秘书介绍了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的报告。副秘书长兼业务发展和对外关系股股长也上台作了介绍。

33. 各代表团确认资发基金在小额供资和地方发展领域拥有专门化的独特专长，并且以最不发达国家、减贫和妇女赋权为工作重点。它们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与资发基金之间的特殊关系，而这种关系降低了在实地的行政费用，有助于确保资发基金的大部分资金专门用于方案工作。一个代表团宣布 2010 年向资发基金捐助约 140 万美元。该代表团强烈地感到资发基金的资金不足，为此要求其他捐助方增加给资发基金的捐款。该代表团还赞扬资发基金与开发署和乌干达政府合作做出努力，于 2010 年早些时候在乌干达举办一个关于地方发展的全球论坛。另一个代表团通知执行局说，它的国家已在国家预算中设立了一个项目，很快就会宣布给基金的大批捐款。他呼吁资发基金继续改进其管理做法。还有一个代表团感谢资发基金把重点持续放在最不发达国家的小额贷款、两性平等赋权和地方治理，并呼吁鉴于所有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多重危机，将这些方案活动扩展到所有的国家。已要求资发基金继续努力，在费用回收和业务管理方面同开发署相协调。

34.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5 号决定：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

七.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35. 妇发基金执行主任介绍了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报告以及经常资源分配的标准和方法。副执行主任也上台详细说明了两年期支助预算和对行预咨委会建议的回应。

36. 各代表团感谢妇发基金为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做出的贡献,并感谢它编制了多份文件。许多代表团大力支持妇发基金努力纳入成果管理制、成果预算制以及源自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合作的一种学习方法——这些均被视为采用协调一致的方式而做出的努力。一个代表团建议,定于 2010 年 9 月举行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将成为审查妇发基金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 所开展的工作的一个机会。关于 2010-2011 年的资源计划,该代表团请妇发基金监测预算给方案的支助比率并进一步降低这一比率。该代表团还确认妇发基金在政策咨询意见和催化性的方案编制方面取得了成功,尤其是在消除对妇女的暴力侵害行为、使更多资金用于方案活动的该组织的业务效率、使资源数量有所增加并使捐助方成员多样化的外联活动方面。

37. 各代表团对经常资源相对于其他(“非核心”)资源增长缓慢表示关切。同样,它们鼓励妇发基金继续努力,使自身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就费用分类和分配正在持续进行的咨商结果保持一致。各代表团请妇发基金结合其两年期支助预算和相关资源分配,解释将联合国四个与性别有关的组织合并成一个两性平等“实体”会产生何种实际影响。同样,一个代表团对以孤立的方式对妇发基金的资源进行分析表示担忧;它认为,资源的分配应在计及新的两性平等实体的情况下加以考虑。它还认为,妇发基金应继续利用现有的标准在所有领域分配资源。

38. 妇发基金为将两性平等纳入联合国系统的发展工作做出了贡献,在协助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开展了许多工作,为此得到各代表团的赞扬。各代表团鼓励妇发基金遵循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将更多的资源用于方案工作,尽可能减少用于支助活动的资源。一个代表团确认它的国家在设立加勒比妇女与领导作用研究所时得到了妇发基金的合作。这个研究所是一个非政治的、不分党派的独立机构,负责监测并致力于加强该区域的妇女权力、妇女赋权工作和妇女的领导作用。该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拟用于分配经常资源的办法将减少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供资,不利于妇女赋权工作和两性平等工作的可持续性,最终有可能使迄今所取得的成绩遭到逆转。该代表团说,虽然它理解根据一套范围更为广泛的指标与性别有关的和其他人类发展指标修订有关方法的理由,但它还是认为,需要就提议进行进一步讨论。另一个代表团呼吁妇发基金着力于在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作,如果可能,加强在南亚的存在。它还鼓励与联合国发展集团进行更多的互动协作,以支持范围更为广泛的两性平等活动。

39.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6 号决定：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项目厅部分

八.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40. 项目厅执行主任介绍了项目厅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和行预咨委会的报告。项目厅副执行主任和总法律顾问也上台作了介绍。

41.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介绍了在海地的项目厅工作人员的最新情况。考虑到灾害后果，他谈到项目厅新的战略计划如何有助于使项目厅着力于尽快恢复和救济工作，而不是紧急救灾；他强调项目厅如何正在与范围更为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共同努力。除了谈到项目厅预算的主要支柱外，他还综合介绍了 2008-2009 两年期的情况，说明为继续清理 2006 年以前的财务记录而持续开展的努力，提到媒体对项目厅报道的可能性，并重申他承诺实行公开、透明和问责。

42. 各代表团没有提出评论意见。

43.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7 号决定：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联合部分

九.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44. 人口基金方案司司长代表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介绍了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E/2010/5)。他指出，报告是联合提出的，而且这两个组织在编制过程中进行了密切合作，包括与儿童基金会进行了协商。

45. 各代表团感谢这些组织提出了全面报告，再次确认报告对在政府间进程中实行问责极为重要。一个代表团高兴注意到与去年的报告相比所取得的进展，尤其是报告的提出符合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与儿童基金会协调一致，而且报告得益于各组织间的协商。该代表团强调，必须列入所吸取的经验教训、改进的建议以及坦诚地确定各项挑战和瓶颈，以便使报告更加有用。若干代表团表示希望报告中的分析内容更为深入。

46. 一个代表团指出，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以其规模和专长，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关于发展领域业务活动的政府间讨论中提出更多内容。另一个代表团提出了有关“三角”合作的更为宽泛的定义，它解释说，报告中提供的概念限于一种方式。更广泛地说，各代表团提到必须加强预防危机和恢复能力；促进更多地

开展南南合作，包括提到源自 2009 年 12 月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的高级别会议的
执行行动具体事例；并探讨气候变化领域的的能力挑战和知识转让。

47. 人口基金方案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评论和指导意见。他指出，这些组织将尽其所能，满足执行局的期望。

48.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8 号决定：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

十.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49. 开发署助理署长兼管理局局长、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和项目厅副执行主任介绍了各自组织的报告(DP/2010/11；DP/FPA/2010/15；DP/2010/14)。

50. 各代表团对这三个组织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之间在很大程度上的合作和互动协作、以及执行局面前的相关报告表示满意，它们认为这些报告是全面的、增进知识的。

51. 各代表团确认开发署就审计建议取得了重大进展，但请该组织最优先地重视处理余留的建议，包括执行有关资源规划系统的建议，以便提供质量更高的信息。许多代表团特别欢迎管理层对开发署报告建议 11 的回应，即针对一项长期的关切事宜，对执行方案方面的现金结存进行审查；它们呼吁继续采取审慎做法，避免出现现金结存。这些代表团还要求开发署对以有成效和有效率的方式管理信托基金采用更具有挑战性的指标——它们认为信托基金保持静止三年为期太长。

52. 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的报告明了易懂，并承诺实现较高的综合执行率。人口基金已经执行了审计委员会的 60 项建议中的 59 项，为此它们备受鼓舞。一些代表团要求就第 60 项建议作出澄清说明。

53. 关于项目厅，各代表团要求继续说明五个改革管理支柱的最新情况，并为基金间结余和资产管理方面的进展所鼓舞。这些代表团要求审计委员会围绕着中东办事处的关闭作出进一步澄清和保证。

54.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感谢各代表团提出评论意见。她指出，自报告编制完成以来，人口基金继续取得进展，又执行了五项建议。目前，执行率为 86%，而且人口基金势必会全部执行，目前它正在认真监测剩余建议的执行情况。她指出，有两项建议将于 2011 年和 2012 年早些时候执行，因为它们涉及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她在回答关于人口基金没有接受的建议的问询时澄清说，这项建议涉及人口基金的第三方采购和所创造收入的处置，将在 2012 年执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时处理。她指出，第三方采购不是单纯的业务活动，因为人口基金还同时带来发展咨询意见、技术保证和质量保证。因此，这是范围

更为广泛的发展干预措施，而采购只是其中一部分。她还说，如果需要，人口基金将愿意向提出要求的方面提供进一步资料。

5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9 号决定：2006-2007 年审计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报告。

十一.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综合预算路线图

56. 开发署主计长介绍了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也上台做了介绍。

57. 各代表团对路线图表示欢迎，要求予以顺利通过，以增强透明度和问责，协助提高联合国的成效，并增加信息流量，以支持问责和透明。若干代表团呼吁该组织：(a) 提供有关实际支助预算支出的财务报告，以反映资源计划；(b) 提出支助和方案预算费用类别的共同适用/处理办法；(c) 平衡结果与效率措施，例如跟踪固定和可变的间接费用；(d) 提供信息说明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正致力于在费用回收率方面实现哪些目标。一个代表团还请求 2014 年综合预算处理各组织经手的全部资金流量，以了解各自组织的预算。

58. 更广泛地说，各代表团强调费用回收的重要性，并呼吁各组织确保执行局有更多的信息(例如，间接费用是如何计算的)，并要求改进成果管理制和成果预算制框架。关于开发署，一个代表团认为，应立即审查一般管理支助在国家一级的适用率。该代表团还强调说，围绕着综合预算的讨论不应预先判断对费用回收政策或相关的费用回收率的修改。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整个进程中与执行局进行协商。

59. 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的反馈和指导意义。他向执行局保证说，费用回收事宜将反映在综合路线图中，三个组织将确保与执行局成员进行持续的互动协作。此外，还将加强这些组织战略计划的成果框架。他还说，将应各代表团请求，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披露实际预算支出情况。关于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他指出，委员会正在把重点放在费用回收率和费用回收方法这两个方面。目标是使各组织间更为协调一致，同时尊重不同的业务模式和需求。他澄清说，核心和非核心资源的使用已反映在这些组织的预算中。他重申这些组织坚定地承诺与执行局成员进行持续的互动协作。

60.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 号决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事项：全球就业契约

61. 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向各代表团简要介绍了开发署因应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而制定的就业方案，即“全球就业契约”。发展政策局减贫和经济发展领域主任以及人口基金技术司人口与发展处处长也上台作了介绍。

62. 各代表团对有关的详细介绍表示赞赏，并强调全球就业契约相对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意义，这一契约减缓了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影响，有助于推动经济恢复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63. 一个代表团强调说，尽管其他积极的经济指标，不能低估发展中国家爆发失业和就业不足危机的可能性，因为就业是一项滞后的指标。该代表团呼吁采取积极的举措，纠正有关情况，并对开发署回应金融和经济危机以促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E/2009/L24 号决定所载的全球就业契约表示大力支持。它证实，推动就业增长和提供社会保护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极为重要。

64. 该代表团还呼吁执行局就这一议程项目通过一项决定，以提出明确的方向，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等其他专门组织的任务保持同步、互补和一致。该代表团请开发署加紧努力，以便为全球就业契约所述领域的方案工作调集资源，并进一步拟订 2007 年推出的开发署—劳工组织联合行动计划。

65. 一个代表团谈到经济发展、私营部门发展、创造就业以及社会伙伴在“体面工作议程”方面对话的重要意义。它询问开发署是如何在国家一级处理此类问题的。该代表团还询问开发署是如何就除其他外私营部门的发展、经济发展和创造就业问题同世界银行进行合作的。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具有广泛基础的全球经济复苏将会是缓慢的、艰难的，开发署应协助发展中国家采取针对性强的、更为及时和有成效的措施，以支持中小型企业、出口企业和劳动密集型企业，这将有助于就业的稳定。还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志愿性相对于执行《全球就业契约》的重要意义和与之相关的机会，特别是更有可能将宝贵的志愿者经历转变为就业。

66. 人口基金人口与发展处处长感谢各代表团提出评论意见。他强调，必须将所讨论的改革置于人口动态背景下。他指出，在今后十年内，将有 10 多亿青年男女进入劳动力市场，而且还将从农村来到城市地区，这是有史以来人数最多的年轻人群体；因此在创造就业方面形成了巨大挑战。他强调说，作为创造就业综合战略的一部分，必须使年轻人获得高质量的教育，这样可以使他们拥有适当技能和竞争力。针对穷人的社会方案应处理边缘化、社会不平等以及缺乏机会等根本因素。他指出，妇女是一个尤其脆弱的群体，从全球来讲，失业率和脆弱的就业率高于男子。妇女往往面临着剥削和歧视，其境况因当前的经济和金融危机而加剧。人口基金与开发署和其他联合国组织协作，一直在协助各国制定和推动采用针对青年人的综合的、多部门办法，将获得就业、教育、包括职业方案、保健、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以及公民参与联系在一起。同样，人口基金寻求加强对妇女赋权、妇女的教育、培训和健康的投资。同青年人的情况一样，有明显的证据表明，这项战略正在产生较高的收益，包括在妇女的就业方面。

67.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11 号决定：开发署应对金融和经济危机：促进《全球就业契约》。

人口基金部分

十三. 执行局主席的开幕词

68.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说，2010 年对发展来说是极为关键的一年，成员国向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提供的政治支持、立法指导和战略意见如同财务支助一样重要，甚至更为重要，决定着今后的发展面貌和速度。他着重指出，执行局成员为人口基金承担着重要的治理责任，而此时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被确认为对联合国在经济、社会、环境以及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工作具有中心作用。他强调，如果不直接解决人口与生殖保健问题，就不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尤其是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的目标。

69. 主席提请注意人口动态、贫穷与气候变化之间至关重要的相互联系，以及有必要确保在从事发展规划和执行方案时考虑到这些相互联系。他指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即将对 2009 年全球公共健康与千年发展目标部长级宣言执行情况进行审查和北京审查是执行局确保对人发会议给予充分重视的重大机会。主席赞扬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承诺实行人性化的发展以及在极具挑战的环境中展现出的富有远见的领导力。他强调，人口基金始终注重支持国家的领导作用和国家的自主权。他最后说，人口基金可以依赖执行局的持续支持和积极参与。

十四. 执行主任的发言

70. 执行主任代表人口基金全体人员，对海地人民和政府以及受这场具有极大破坏力的地震影响的其他方面表示声援、同情和慰问。他向执行局通报了人口基金对危机的人道主义反应的最新情况，并指出，人口基金正与伙伴一道，运送生殖保健供应品，以保护妇女和女童、包括怀孕的妇女和女童的健康。他对已经承诺向海地紧急呼吁提供资金的国家和其他实体表示感谢。

71. 他谈到了人发会议第 15 周年，强调必须在已经取得的成果和吸取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推进具有远见的人发会议议程，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他说，即将进行的主要审查提供了独特机会，以推动取得进展，实现普及包括计划生育的生殖保健、改善孕产妇健康、推进普及教育、尤其是对女童和妇女的教育、预防艾滋病毒感染。她重申，人口基金承诺赋予妇女权利、两性平等和预防基于性别的暴力，并强调设立一个新的两性平等实体不会使联合国系统的任何一个机构免除在两性平等方面的责任。她强调说，这一实体应在整个联合国系统提供强有力的协调，取得重大成果。

72. 执行主任强调了人口、发展与环境之间的联系，并着重说明了人口基金 2009 年的世界人口状况报告，阐述了人口基金支持各国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她简要

介绍了 2010 年的优先事项，人口基金正对此予以特别注意，以加强其战略计划的执行，确保工作人员安全和动力。他向执行局说明了基金改组和向新的执行主任过渡的最新情况，因为这是她任期的最后一年。最后她谈到一直较为稳定的供资情况，并且感谢捐助方持续提供支助，尤其是作出了多年承付认捐的捐助方。正如美国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阁下最近在发言中所表明的那样，美利坚合众国向人口基金和人发会议议程提供了领导力和进一步支持，对此她表示感谢。（执行主任的发言全文见 http://www.unfpa.org/exbrd/2010/2010_first.html。）

73. 许多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的发言有深刻见解，并重申它们对人口基金的大力支持。它们对海地政府和人民以及联合国家庭因地震造成的人员损失和苦难表示深切的慰问。它们赞扬人口基金向受灾者、包括孕妇提供帮助。

74. 各代表团欢迎人口基金的业务工作和在支持各国执行人发会议行动纲领方面发挥的主要作用。它们强调，将人发会议议程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尤其是国家保健政策、战略、方案和预算，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前提条件，并强调了人权、妇女赋权和发展间无可置疑的相互联系，以及为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必须重视这一联系。各代表团指出，在关于改进孕产妇健康的千年发展目标 5 方面进展滞后，因此希望 2010 年 9 月将对千年发展目标进行的审查将有助于加快取得进展。一个代表团指出，它将与人口基金一道努力，确保千年发展目标 5 和其他千年发展目标在二十国集团议程中处于重要位置。非洲区域的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在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以协助方案国家、尤其是非洲的方案国家执行人发会议议程方面发挥着催化作用。一些代表团强调中等收入国家仍然需要人口基金的支持。

75. 各特派团赞扬人口基金加强和扩大艾滋病毒预防工作的努力，并将艾滋病毒预防工作与性保健和生殖保健联系在一起。各代表团感到满意的是，人口基金继续充分参与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努力，并推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和第 1820 号决议。它们注意到人口基金在支持新的两性平等构架方面的重要作用，并请人口基金继续提供支持。各代表团强调了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重要性，并强调必须注重能力建设，必须确保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继续促进整个系统的协调一致，并欢迎在“一体行动”方面取得的进展。一个代表团请执行局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提出“一个联合国”国家方案文件的倡议予以鼓励。

76. 各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为加强下列方面的工作而做出的努力：(a) 通过基于证据的方案编制和报告编制工作，使其工作注重结果；(b) 评价职能。代表团强调了评价在加强机构学习和对结果的问责方面所发挥的中心作用，鼓励人口基金加强各级的评价能力，并与执行局分享评价结果。若干代表团对综合预算路线图表示欢迎，并指出，它们将与有关组织合作，推进进展（另见联合会议关于这一议题的部分）。

77. 奥地利宣布, 2010 年对人口基金的捐款将增加 4%。挪威宣布其 2010 年的核心捐款将达 3.32 亿挪威克朗, 按目前的汇率计算, 相当于约 5 800 万美元。美利坚合众国宣布, 它将于 2010 年向人口基金提供 5 500 万美元的捐款。奥地利、丹麦和瑞士都宣布本国政府提议让人口基金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它们各自的国家。同时, 埃及代表团欢迎即将在开罗开设人口基金阿拉伯国家区域办事处。

78.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指导和捐助, 包括对海地的支持、指导和捐助。她对各代表团确认人口基金在注重成果的管理方面取得进展表示赞赏, 并向执行局保证说, 人口基金将继续强化和简化报告工作, 并改进战略计划指标。关于两性平等实体, 她指出, 人口基金将继续参与, 而且它已经是向常务副秘书长提供支助的工作队的一员。她强调说, 联合国所有组织都必须为两性平等负责。她证实人口基金支持开展南南合作, 并承诺处理人口动态与气候变化之间的相互联系。她感谢奥地利、丹麦和瑞士提出让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它们本国的提议, 并向执行局保证说, 人口基金将以透明的方式开展工作, 根据具体标准作出适当决定。

79. 副执行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感谢各代表团提出评论意见, 并指出人口基金承诺努力实现全系统协调一致, 承诺加强以有成效和有效率的方式执行方案。她向执行局保证说, 简化报告程序是 2010 年的优先事项, 人口基金期待着学习从“一体行动”试点国家吸取的经验教训。关于人力资源, 她强调说, 人口基金进行了大量投资, 以确保工作满意度, 历次调查都显示人口基金在工作满意度上达到 77%。此外, 人口基金是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对 35 个联合国组织进行的工作人员调查中得分最高的机构之一。她指出, 人口基金对法定的工作人员安保培训达到的程度以及在机构间流动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骄傲。她感谢执行局成员的贡献, 包括为海地做出的贡献。

十五.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80. 管理事务司司长介绍了间接费用回收文件(DP/FPA/2010/16)。

81. 在讨论期间, 一个代表团指出, 它支持全额收回费用的政策以及联合国系统中的费用回收的共同定义和方法, 同时确认这可能造成联合国各组织的费用回收率不同, 因为其费用结构、资金来源和业务模式都不尽相同。该代表团赞赏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审查全系统费用回收政策的工作, 同时敦促考虑非核心资源的费用回收率是否应为固定的间接费用做出贡献。该代表团说, 人口基金的核心和非核心资源仍然比在其他基金和方案所见到的更为平衡。

82. 该代表团注意到 2007 年和 2008 年收回的实际费用与实际可变间接费用之间的短缺, 表示执行局是否应考虑对费用回收率作出调整, 以处理这一短缺。该代

代表团询问作为例外的案例，以及在这些案例中适用不同回收率的原因。它还问在审查和核准两年期支助预算期间，执行局是否定期进行费用回收的讨论，以避免更多的报告和执行局决定。另一个代表团询问间接费用是如何计算的，并强调指出，费用回收必须在议程中占据显要位置，以便从 2014 年开始采用协调一致的、针对具体机构的综合预算。

83. 一些代表团确认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一些指标有所改进，同时指出有必要加强各项指标，使其可以衡量。它们强调，有必要使所宣布的目标与预期成果联系在一起，并指出，对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提供了审查和调整成果框架的机会。它们鼓励人口基金加强成果管理，并且定期向执行局介绍最新情况。

84. 管理事务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提供指导意见，并强调指出，人口基金将与开发署和儿童基金会合作，将费用的回收反映在综合预算路线图中。关于收回的实际费用与实际可变费用之间的小额短缺，他澄清说，这主要是由于适用于方案国资助的项目的较低的 5% 的批准率。关于例外，他解释说，为大型项目供资破了九次例；除此之外一直维持 7% 的费用回收率。他向执行局保证说，人口基金承诺继续与执行局进行协作互动，并承诺改进预算指标。

8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10 号决定：更新人口基金的非间接费用收回政策。

十六.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86. 执行局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在无异议的基础上批准了乌干达和危地马拉的国家方案，没有介绍或讨论。

十七. 其他事项(续)

欢送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局长并向其致敬

87. 执行局主席和副主席、署长以及人口基金执行局和对外关系处处长为宣布于 3 月份退休的 Bruce Jenks 先生出色、卓越的服务向其致敬。所有代表团都注意到他的非凡职业生涯、他对开发署的影响、以及他个人的热情和幽默。他们祝他退休生活一切顺利。

附件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一体行动：加强在国家一级应对基于性别的暴力工作

1.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宣布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开幕，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和 18 日在纽约举行，首先请大家默哀片刻，向在海地地震中的丧生者表示同情和悼念。

2. 在以四个组织的名义发言的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布基纳法索妇女事务部总秘书处秘书长、联合国秘书长发起的“团结起来制止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运动”的代表、人口基金驻越南代表介绍之后，主席主持了问答活动。各代表团提出了下列问题：

(a) 执行局成员注意到在越南取得的成功，询问采取“一体行动”方式的其他国家是否在支持主要的优先事项，例如基于性别的暴力方面也取得了效益。代表团感兴趣的是，联合国对在冲突/冲突后的背景下制止基于性别的暴力工作采取了何种方式，并希望了解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决议各项指标方面的进展如何被纳入新的全球指标的制定工作。各代表团询问，在这种背景下能否在不违背具体任务的情况下进行有效协调；

(b) 有人在赞扬布基纳法索做出承诺的同时，询问强奸是否被视为一种“祸害”，并问采取了哪些措施向因强奸生下的孩子提供支助；

(c) 各代表团确认联合国各组织的协调增强了成效，但国家的自主权是关键所在。成员们强调了联合方式对以下方面似乎较为有益：促进国家自主权/加强国家能力；明确联合国的作用和职责；强调区域倡议、包括南南学习的重要意义；确保所有相关行为体参与；促进整个系统的一致性；

(d) 有人问联合方式对受益民众的影响。虽然在人道主义背景下处理生殖保健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方面还存在供资和能力差距，但会议重申支持联合国各组织的努力；

(e) 有人建议联合国采取统一的方式来编制基于性别的暴力数据，例如每月公布统计数字。

3. 针对提问作出了下列回答：

(a) 虽然只简略地提到统一方式已经显示成果的国家，即将进行的评价将提供详细内容，说明“一体行动”试点方面的成效和可供改进的领域；

(b) 在冲突和冲突后背景下的协调具有挑战性，但专题组系统的方式发挥了作用。协调并不损害各自的任务，而是加强了每个组织的工作；

(c) 必须集中努力加强国家能力。联合国各组织可在未订立正式协定的情况下制定综合工作计划。津巴布韦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两性平等专题组就是在该国不是“一体行动”国家的情况下采用了这一方式；

(d) 很难确定在布基纳法索发生的强奸的确切数字。该国法律向受害者提供支助，但面临的一个挑战是法院系统滞后，很难开展法律行动；

(e) 秘书长发起的这一运动作为一把“雨伞”，各行为体汇聚在伞下，尽可能减少重复。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数据库这一根据有赖于各成员国提供数据。

4. 主席感谢各位介绍者和代表进行的互动。

关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一个联合国国家方案文件的介绍

5.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邀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多边合作司司长介绍坦桑尼亚一个联合国国家方案文件。司长详细说明了拟议的共同方案编制方式，并指出，坦桑尼亚政府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已经商定制定一份单一的业务计划，即 2011-2015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计划，涵盖联合国在该国的全部活动。她强调说，这将减少重复，提供与国家优先目标相一致的更有集体性和更一致的战略。她指出，坦桑尼亚政府现向各执行局提议批准源自联合国发展援助计划的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而不是具体机构的国家方案文件。她简要说明了有关的时间安排，指出共同国家方案文件将于 2011 年 1 月提交各执行局，并于 2011 年 7 月开始执行。她强调说，坦桑尼亚政府并非预先阻止正在全系统一致性背景下进行的有关共同国家方案文件批准机制的政府间讨论。

6. 一些代表团对坦桑尼亚政府所说明的框架表示称赞，并指出，这将减少重复，吸收不同的国家方案文件所载的信息，从而制定与国家优先目标相一致的战略。他们回顾说，2009 年在卢旺达基加利举行的政府间会议已商定，在试点国家不会回复到“一体行动”倡议之前的做事方式，而是应当维持这一势头。它们呼吁捐助方通过及时、可预测、不指定用途和多年财务支助，支持这些努力。它们强调有必要减少业务费用，简化报告要求，以一份单一的成果报告来取代不同组织的报告。

7. 多个代表团在联合发言中向坦桑尼亚政府表示祝贺，说试点国家正在开辟新天地，实现了更有成效的干预，而且开展“一体行动”的联合国变得“更加有效”。它们赞扬坦桑尼亚的提议，并强调说，联合国发展援助计划将满足坦桑尼亚人民和政府的需求，并将涵盖联合国在该国活动的各个方面。它们支持所提议的方式，并鼓励其他方面采取相同的做法。它们着重指出了所述的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优势，并强调采取注重成果的方式进行规划、监测和评价，将确保联合国制定高质量的方案，并对它所服务的人民和政府负责。它们强调，这一方式并不是要预先阻止或依赖大会的决定，并敦促各个总部跟上国家一级的进展。

8.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问，如果大会仅仅在 2011 年 7 月、而不是 2011 年 1 月作出决定，则可否预期坦桑尼亚政府对其共同国家方案报告进行调整，一个代表团询问，联合国发展援助计划将如何涵盖联合国在有关国家的全部活动，或者是否将注重少数部门/领域。该代表团还问，鉴于各国和联合国的财务周期不同，各执行局如何处理报告问题。另一个代表团问，坦桑尼亚政府在涉及“一体行动”的捐助方供资行为方面注意到有何等进展。一个代表团问，坦桑尼亚政府是否在确保自身内部的协调，迄今有什么经验教训和挑战。

9. 司长感谢各代表团提出评论意见。关于主席的问询，他指出，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执行将从 2011 年 7 月开始，如果届时大会通过了一项核准的决定，则坦桑尼亚政府将引以为指针。关于供资问题，她指出，目前坦桑尼亚是每年收到一次供资，现正要求捐助每四年向联合国发展援助方案提供一次资金。关于协调，她指出，财政部是牵头机构，并设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由若干部的代表组成，以确保团体协调。

气候变化与发展

10.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主席要求开发署署长谈一谈联合国正如何支持各国在发展的背景下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署长指出，气候变化影响到最贫穷、最弱势的民众；许多国家需要支持，以适应气候变化，并建立对气候变化的更强的恢复力。她还强调，必须使这些国家能走上低碳发展的道路。她还简要地谈到哥本哈根气候峰会，以及峰会如何成功地使各国政府首脑参与决定今后的方向。尽管谈判拟订气候协定的努力仍在继续，但联合国必须侧重于务实的工作，支持各国制定有助于其发展愿望的对策。署长最后强调，如果拥有充足的资源、范围广泛的具有创新性的伙伴关系、以及各执行局的支持，四个组织可以利用它们互补的任务，为方案国家以及相关的国家发展战略服务。

11. 马拉维驻地协调员介绍了联合国、政府与捐助方之间应对气候变化的协作努力。他强调了在以初级部门为主的经济中处理气候变化的挑战。所有行为体的大力协作支持着马拉维国家气候变化方案，而联合国则发挥着公正的调解人和中间人的角色，“一个联合国基金”（一个多捐助方信托基金）则简化了供资和报告要求。

12.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主管培训的副主任兼环境股股长发言介绍了被称为“气候变化：学习”的气候变化培训服务平台。这是除其他外说明联合国系统如何支持学习、加强成员国有关气候变化的人力资源技能的一个例子。

13. 各代表团确认这些介绍是联合国在国家一级、尤其是在马拉维共同努力的良好示例。各代表团问，其他地方可否复制马拉维模式及其多捐助方信托基金。各代表团还支持这样的看法，即气候变化是一个发展问题，联合国可发挥重大作用。若干代表团对发展中国家缺乏进行经济改革的能力表示关切，而其他代表团则重

申,《哥本哈根协定》虽然不是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成果,但它是向前迈出的一个重要步骤。各代表团问,在哥本哈根的缺乏行动是否会增加气候变化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威胁。

14. 针对这些问题,署长认为会员国有责任在《哥本哈根协定》范围内确定其自身的优先目标。她还说,就短期而言,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没有受到威胁,但如果不能很快达成一项协定的话,情况就会改变。她提出了联合国可帮助会员国处理千年发展目标、减贫和气候变化的各种办法,其中包括利用哥本哈根气候峰会的成果,即多捐助方信托基金。

关于海地的情况通报

15. 由开发署助理署长兼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局长、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儿童基金会紧急方案司司长以及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高级顾问兼“联合国一体行动”国家特使组成的发言者小组向执行局联席会议介绍了大地震后的海地局势。

16. 各代表团对海地人民和联合国系统的物质和人员损失表示哀悼和声援。多个代表团谈到为加快海地的人道主义救援工作,它们提供了紧急资金、减免债务、食品供应、派出医疗小组、提供医院设备、搜救犬、卫星通讯设备以及派出了灾害评估小组。一个代表团表示,鉴于本次危机影响巨大,致力于并支持所有行为方之间的伙伴关系,是推进各项工作的唯一途径。另一个代表团对于安全局势可能恶化表示关切,并问小组目前在此方面正在采取哪些步骤。该代表团还问及,联合国和单个国家在实地干预工作方面的协调需要哪些中期和长期步骤。在确保应对灾害措施由国家自主和国家领导方面,一个代表团问及大地震后政府的状况。一个代表团呼吁媒体人员进行准确报道,避免混淆,减少任何负面的心理影响。

17. 海地代表介绍了该国局势的最新情况,他感谢所有代表团和组织的同情、声援及捐助。他说,许多政府大楼坍塌,公务员被埋在了废墟下面。他对所有国家表达的支持表示深深谢意,并且补充说所有海地人为自己并非孤身奋战感到欣慰。

从经济和金融危机中复苏: 粮食保障和安全网

18. 粮食计划署执行局主席宣布会议开幕并邀请粮食计划署政策、规划及战略司副司长代表四个组织介绍背景文件。

19. 副司长在概述文件内容时指出,这场危机对世界上穷人的影响不断扩大且日益加深,使得四个组织开始集中关注粮食保障问题,并支持各国政府为保护脆弱群体采取的干预措施。认识到这场危机的短期和长期影响,世界各国正在采取步骤,建立社会保护和安全网方案,降低危机对穷人和脆弱群体的影响,即使是在

财政状况吃紧的情况下。各国正在扩大保护的覆盖面和福利，或正在启动针对长期贫困和缺乏粮食保障者的新的转移支付方案。联合国系统，特别是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正在努力支持并加强这些工作。

20. 主席请埃塞俄比亚粮食保障局局长从实际角度介绍创新型生产性安全网方案。这一方案的目标是向在长期缺乏粮食保障的“县”（当地行政单位）的缺乏粮食保障家庭提供粮食，从而避免家庭资产枯竭，并在社区创造资产。生产性安全网方案取得的主要成绩包括：可以更及时地向农村地区最贫穷公民提供粮食；提高了方案执行能力；在社区一级创造了生产性资产；提高了家庭收入，加强了粮食保障。取得的主要经验教训涉及从紧急和人道主义应对向更注重发展的方法转变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和价值观。

21. 主席请与会代表提问并发表意见，之后的讨论得出以下结论：

(a) 加强能力建设，提高所有权和可持续性至关重要；

(b) 必须协调为支持国家社会保护制度开展的国际努力；

(c) 联合国社会基本保障倡议具有相关性，如果该倡议持续注重国家支助，那么可能非常有益；

(d) 各国和国际社会为从多方面消灭饥饿所开展的努力在短期和长期都需要充足资源；

(e) 埃塞俄比亚的生产性安全网方案是各国如何在财政状况吃紧的情况下仍然可以消灭饥饿根源，保护脆弱群体，同时兼顾救济与发展的一个重要范例；

(f) 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各会员国必须加大努力，消灭饥饿；预防是有效干预措施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之一，尤其是考虑到气候变化对饥饿造成的后果。

评估千年发展目标

22.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副局长请儿童基金会副执行主任代表四个组织介绍有关评估千年发展目标的背景文件。副执行主任强调指出，虽然在许多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实现某些目标仍有很长的路要走。他着重指出，各国为实现目标，正根据世界各地分享的成功经验和教训采用若干创新战略。

23. 卢旺达财政部常务秘书和卢旺达驻地协调员介绍了卢旺达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重点提到若干重大成就、成功战略及面临的挑战。粮食计划署经济政策高级顾问强调了实现有关消灭饥饿的千年发展目标 1 的重要性，并介绍了若干成本-效益高的战略和吸取的经验教训。

24. 各代表团赞扬卢旺达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其对需要加速取得进展的领域的特别关注。与会代表问及为在全球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国

际合作的性质和潜力。若干代表团认为在一些目标和指标方面取得进展的速度太慢，担心这些目标和指标可能无法实现。发言者小组承认这是一个重大问题，并指出即将举行的大会高级别会议对于解决这些路障至关重要。

25. 各代表团还对气候变化、粮食价格上涨以及全球经济衰退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影响表示关切，尤其是在某些国家和地区。除解决国家内和国家间的不平等以外，各代表团还呼吁加强社会政策，加大努力消灭饥饿，以及为青年和妇女创造就业机会。若干代表团问及受援国促进能力发展战略以及部门间协调战略。与会代表提出了具体建议，说明联合国可如何在中等收入国家发挥作用，带来新思想，促进南南合作以及支持国家当局的循证行动。若干代表团重申支持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工作。

26. 在回答向卢旺达及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国际援助如何可以发挥更大作用的若干问题时，财政部常务秘书说，卢旺达政府非常欢迎“一体行动”概念，需要捐助方提供技术咨询而不是目标。为提高援助的成效，她建议捐助方认识到国家对方案的所有权和国家发展优先目标的重要性。

27. 副执行主任重申儿童基金会致力于联合国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实现儿童权利方面的一致性。他强调儿童基金会正在努力提高绩效，实现可持续结果，主要做法是确保国家对目标的所有权，推广成功干预措施，建立各种系统，重视受排斥者，优先关注两性不平等问题，在危机中保护最弱势者，赋权社区，监测在国家以下一级取得的进展，制定能够产生多重影响的政策，宣传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以及加强与伙伴方的合作。粮食计划署特别顾问在讨论最后着重指出，微营养素补充和有条件现金转移支付等干预措施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1 的重要性。

28.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副局长最后感谢执行局成员和发言者进行的互动讨论并宣布会议闭幕。

第二部分

2010 年年度会议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于日内瓦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了 2010 年年度会议。
2. 执行局核可了 2010 年年度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0/L.2 和 Corr.1)，并核可了 2010 年第一届常会报告(DP/2010/15)。
3. 执行局商定了执行局 2010 年此后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2010 年第二届常会：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
4. 执行局 2010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10/34 号文件，可在下列网址查阅：www.undp.org/execbrd。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署长的年度报告

5. 署长在致开幕词时感谢执行局主席的指导，并感谢各位副主席的辛勤工作和对她的支持。她然后欢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新任主任和伙伴关系局新任局长。她概述了开发署在二十一世纪的发展挑战和各方案国期望改变其发展状况的背景下开展的调整工作及其相对优势。她强调指出，开发署的总体优先任务依然是 2008-2013 年《开发署战略计划》概述的减贫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6. 署长还介绍了旨在改善开发署业绩和加大实施《战略计划》力度的《业务行动计划》。她强调了《行动计划》的七大工作流程：使开发署成为世界级知识型组织；衡量成果并按进行管理；建立新的战略伙伴关系；管理业绩和发展工作人员能力；增强效益、提高内部效率和调整奖励措施；进行战略宣传；推动联合国在国家一级开展发展协调工作。为此，她谈到了国家办事处、区域中心和总部一级业务指导小组的状况，也谈到了最近与世界各地工作人员就改革方案进行讨论的情况。
7. 鉴于向开发署核心资源提供的财政捐助在 2009 和 2010 年出现的下降趋势，她强调执行局必须协助确保获得更可预见、数量及类型适当的核心资源，以求在方案国取得预期效果。她指出，2009 年向“非核心”资源提供的捐助高达 37 亿美元，这表明开发署是捐助方的首选合作伙伴。她感谢已向开发署及其相关基金和方案的 2010 年经常资源作出捐助的会员国，也感谢已作出多年认捐的会员国。
8. 她谈及一些主要成果，并阐述了在年度报告所述六个成果领域中取得的成绩、面临的挑战和采取的优先行动，其中主要涉及展示成果、发展国家能力、注重贫穷问题和千年发展目标、两性平等问题、艾滋病毒/艾滋病、气候变化等环

境威胁、预防危机和恢复、以及改革联合国。她解释说，开发署对民主治理的贡献虽然不是年度报告所述六项成果之一，但依然是开发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她还强调了南南合作和两性平等贯穿各领域的方案的重要性，还强调了开发署在以下方面的作用：支助政府应对本国的人类发展需求，改善国家规划和预算分配进程以及增强国家的创新能力。

9. 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署长重申了开发署的信念，即到 2015 年时“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她促请会员国派最高级别代表参加定于 2010 年 9 月举行的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千年目标首脑会议)，从而提供更强劲有力的政治支持。她谈到了最近一些以发展目标为中心的举措，包括由开发署牵头实施的“国际评估”，还谈到了为协助 30 多个国家编写详尽的国家千年发展目标报告而向它们提供的支助。她强调了一些共同的优先行动领域，其中包括支助由国家主导的发展；促进普惠性经济增长；扩大妇女和女孩的机会；增强社会保护和就业方案；国际社会履行提供官方发展援助的承诺。她指出，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预测，在 2010 年年底交付的官方发展援助额，将会比在 8 国集团格伦伊格尔斯首脑会议期间承诺增加的援助额减少 38%。她重申感谢执行局自她在 14 个月前就任以来对她的指导，并表示深信，执行局的支持将有助于开发署继续加大其发展影响并加强开发署在联合国发展系统的领导地位。

10. 各代表团在一般性发言中重申，开发署的重点依然是减贫、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它们欣见千年发展目标已成为优先事项，也欣见应对气候变化的举措已纳入发展活动的主流。各代表团对 2009 年经常资源减少以及 2010 年类似的减少趋势表示关注，同时强调开发署必须更有效地利用其资源，并加强向公众、捐助方及合作伙伴宣传开发署的“增值”。若干代表团指出，经常资源不足的情况可危及活动的协调一致，并促请开发署考虑建立新的创新筹资机制。这些代表团认识到非洲很可能无法在到 2015 年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因此它们吁请开发署在各种论坛、辩论和工作中提高人们对非洲大陆的关注程度。

11. 各代表团赞扬《业务行动计划》。它们欣见自署长就任以来，在编写循证报告和展现长期的结果层面成果以及学习经验教训方面的工作有所加强，这在年度报告中尤为明显。各代表团敦促对照全球发展成果更清晰地展现开发署对发展成果的贡献。它们还要求改进在中期审查中进行的循证评价，尤其是改进分散化评价。有一个代表团要求在年度报告中使用更多的两性平等指数。

12. 各代表团希望，千年目标首脑会议将促成制定一项面向行动的计划，并加强政策的协调一致，同时特别关注在进展落后的地区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4(降低儿童死亡率)和千年发展目标 5(改善产妇保健)。它们对主要因全球经济危机致使发展成果出现逆转的趋势表示关注。它们还确认，该首脑会议对于为扩大捐助面和进一步分担官方发展援助责任而调集资源的工作至关重要。一些代表团认为，

开发署题为“中点之后”的报告以及开发署牵头实施的“国际评估”是一个路线图，为此，一些代表团赞扬开发署展现了领导能力。

13. 一些代表团认为，能力建设是鼓励知识转让和促进方案国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和有效方式。各代表团赞扬了南南合作特设局的活动，并呼吁向作为全联合国系统南南和“三角”发展合作协调机构的该特设局提供更多的支助。它们建议在区域和区域间两级加强现有的南南英才中心或建立新的中心。各代表团重申，南南合作是北南合作的补充，而不是取代北南合作。为了落实开发署注重发展能力的做法，各代表团敦促确保开发署拥有素质良好、数量充足的人力资源。它们还要求今后的报告列举更多的实例，说明开发署如何加强能力建设。

14. 各代表团认识到开发署加强了支助促进两性平等的活动，例如在减少灾害风险以及在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性别层面方面开展的活动。它们呼吁进一步注重两性平等主流化，特别是在最大的国家方案即阿富汗方案以及贯穿各领域的方案中这样做。为数不多的几个代表团强调指出，它们期望署长以开发署首长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主席的身份，促进建立一个强劲有力的负责处理两性平等问题的新实体。

15. 各代表团赞扬了为加强开发署在联合国系统发挥的协调作用而作出的努力。它们注意到在“一体行动”试点国家的进展情况。与会者还重申，“旧的运作方式不再是一种选择”，并敦促为自行开始实施方案的国家建立灵活的机制，同时使人力资源和共同报告等领域的最佳做法主流化。各代表团要求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包括作为人道主义协调员所起的作用，应进一步配备与其职责相称的权力。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区分联合国驻地协调员与开发署国家主任的职能。

16. 署长在结束发言时指出，关于 2011 年的中期审查，开发署将考虑到对 2009 年年度报告的反馈意见，并继续与执行局举行非正式协商。她感谢各代表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并对包括以下方面的意见表示欢迎：知识管理和传播最佳做法的重要性；注重成果；能力建设和国家自主权；将适当的工作人员配备在适当的地点；提高优化利用资源的效率；更好地向会员国提供反馈意见；推进开发署的协调作用。她指出将通过《业务行动计划》处理这些问题。

17. 助理署长兼预防危机和复原局局长概述了开发署如何支助能力发展、两性平等和其他旨在防止和应对暴力危机及自然灾害的建设和平举措。刚果民主共和国规划部部长谈及该国的政治和经济进展情况以及在实现可持续增长方面遇到的挑战。各代表团赞赏该国的观点，并赞扬该国采取的长期发展办法。

1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09 年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的第 2010/13 号决定，并注意到开发署关于 2009 年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报告 (DP/2010/17/Add. 1) 以及统计数据附件 (DP/2010/17/Add. 2)。

三. 向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19. 助理署长介绍了这一项目，同时感谢已向经常资源作出捐助的合作伙伴。她重申开发署承诺致力于扩大其核心捐助面，并进一步举例说明了总体的相关性和成果。

20. 副助理署长兼伙伴关系局代理局长概述了开发署的预算数额，同时强调指出，2008 年按名义价值计算的核心资源减少了 9%，即从 11 亿美元减少到 10.1 亿美元。他指出，预期 2010 年的核心资源将减少到 9.6 亿美元，大大低于 14 亿美元的年度指标。他概述了供执行局审议的五大问题：(a) 必须重新使核心和非核心资源达到平衡；(b) 筹资的可预测性(或可预测性不足)；(c) 过分依赖少数捐助方；(d) 汇率波动对预测核心资源的影响；(e) 作为实现执行局商定战略计划目标关键因素的财政支助。他指名提到了经常资源的五大捐助方，回顾了核心捐助的状况，并述及向非核心资源及其相关基金和方案捐助的 47 亿美元。

21. 各代表团对经常资源减少的状况表示关注，并指出执行局有责任确保获得充足和可预测的资源。它们欣见开发署承诺更清晰地展示成果和效益，因为它们认为这将有助于调集资源。有一个代表团强调指出，它对开发署目前的项目管理和报告制度不完全满意，同时强调指出，严格的报告制度对会员国提供更多资金的意愿至关重要。

22. 有一个代表团要求提供与一些捐助方偏向于提供单年捐款相关的信息。另一个代表团赞扬了比利时提供全额核心捐款的办法，同时极力认为，这种办法可成为各捐助方的样板。另一个代表团质疑非核心捐款的管理工作是否充分符合开发署的目标，尤其是在国家一级的目标。

23. 助理署长强调指出，开发署正在转变文化，而且在工作重点、成果和结果以及报告制度方面都有所明显改善。她欢迎筹资机制方面的最佳做法，也欢迎关于改善成果报告制度的各项建议。

24. 副助理署长重申将致力于加强成果报告制度。他提醒与会者，用于联发援框架和国家方案开展活动的非核心资源，往往是在国家一级调集并经执行局核可的。他强调指出，非核心资源有助于弥合经常资源的短缺。

25.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在 2010 年及其后对开发署及其基金和方案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0/14 号决定。

四. 评价

26. 评价办公室主任向执行局简要介绍了评价报告(DP/2010/19)，并提出了 2010-2011 年的拟议工作计划。

27. 各代表团强调指出，分散化的评价效益低下，因此必须加强国家一级的监测和评价能力。它们极力要求制定具体、现实和可计量的方案目标，因为它们认为这将有助于展现成果。一些代表团问及中期审查的内容可否包括开发署如何为实施更好的成果管理而缩小了方案一级目标的所涉范围。它们还要求重点实施数目较少但影响大的政策级方案，以减缓国家的活动各自为政的现象。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关注的是，如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10/31)所述，属于项目/方案管理类别的内部审计建议比率很高。

审查开发署的评价政策及管理层的回应

28. 审查小组报告的编写者之一介绍了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独立审查(DP/2010/20)。助理署长提出了开发署管理层对审查的回应，同时述及一些关键问题，重点阐述了为加强业绩而采取的行动。

29. 各代表团注意到，各国家办事处评价工作的质量和合规程度各不相同，同时指出，这种差异有损于评价工作的可信度。各代表团极力要求对监测和评价能力进行投资，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问责制和激励措施。各代表团要求在 2013 年进行的下次审查中提供更多有关分散评价职能的实例。

30. 各代表团建议，应硬性规定在规划新方案周期前必须进行国家方案评价。它们强调指出，必须让伙伴国家和区域专家参与评价进程，同时指出，此种参与将有助于增强国家的自主权和能力，并提供更多从成果中吸取经验教训的机会。各代表团重申，必须维护评价办公室的独立性，以保障质量控制和透明度。

对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2006-2010 年区域方案的评价以及管理层的回应

31. 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评价报告(DP/2010/22)。助理署长兼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局局长提出了管理层对评价报告的回应(DP/2010/23)。

32.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澄清开发署如何在有关布拉迪斯拉发区域中心(DP/2010/23)方面“明确区分项目管理与业务咨询方式”，因为这涉及开发署如何界定区域中心相对于区域局以及在提高效率和效益方面的作用。

33.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10/15 号决定，并通过了关于开发署评价政策独立审查的第 2010/16 号决定。执行局注意到对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2006-2010 年区域方案的评价(DP/2010/22)以及管理层的回应(DP/2010/23)。

五. 人类发展报告

34. 人类发展报告处副处长按照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的要求，提供了有关协商进程的最新情况，并深入介绍了《2010 年人类发展报告》中关于第一份人类发展报告发表 20 周年的主题。

35. 各代表团敦促必须审慎使用贫穷衡量指数等新术语和指数，因为对这些术语和指数并没有全球商定的定义，各国政府可能无法清楚理解其含义。它们强调必须做到政治公正，还必须使评级系统顾及具体的国情和粮食危机等外来冲击。一些代表团鼓励使《人类发展报告》与《千年发展目标》更密切挂钩并加强两者的协同作用。

36. 副处长指出，《人类发展报告》考虑到了国家遭受危机之害的情况，而且《2011年人类发展报告》将说明各国的脆弱程度和文化环境。她回顾说明了数据来源和验证过程，并强调指出，与去年的报告相比，今年的报告更注重激发辩论。

37. 执行局注意到就《人类发展报告》进行协商的最新情况(DP/2010/24)。

六. 开发署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38. 协理署长邀请各代表团就国家和区域方案的草稿发表意见。

39. 执行局注意到并评论了下列国家共计 11 份国家方案文件草案：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柬埔寨、中国、格鲁吉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巴基斯坦、塞尔维亚、斯威士兰和土耳其。此外还有一份区域(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方案草案。

40. 执行局还注意到第一次将下列国家的国家方案延长一年：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佛得角、乍得、加纳、吉尔吉斯斯坦、毛里塔尼亚、塞舌尔、南非、乌克兰和越南，并注意到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国家方案延长 6 个月。

41. 将纳米比亚、尼泊尔和塞拉利昂的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以及将津巴布韦的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的决定获得了核可。

42. 各代表团要求对新的方案进行更多的分析、为它们提供更多的经验教训并予以改进，还建议介绍实地工作人员如何利用学到的经验教训。有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始终如一地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各项方案。另一个代表团建议在中等收入国家间交流最佳做法，以便修改衡量人均收入的标准，使之将范围更广的中等收入国家纳入其中，并扩充“三角”合作的定义范围，据以认可创新活动和可能开展的推广活动。

43. 执行局注意到各项国家方案草案以及延长方案的事项，并就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粮食署的执行局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的请求通过了第 2010/25 号决定。

七.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44. 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介绍了 2009 年的结果和成绩报告，副署长对此提出了管理层的回应。

45. 各代表团要求制定计划，以便汇编可用以衡量 2011 年影响的基线资料，并说明如何消除工作人员在学习方面的缺陷。它们对在工作人员的可持续性和技能方面依赖外部咨询人的状况表示关注。

46. 办公室主任指出，目前正在将工作人员的道德操守问题纳入有关培训活动的次数和工作人员参与程度等内容的调查和监测工作的范围，以此从质量和数量两方面不断了解培训情况。她补充指出，工作人员通过面对面的讲习班、在线培训和案例研究对培训内容和便利条件提供反馈意见。她确认正在对工作人员进行资格认证和培训，以求降低对外部咨询人的依赖程度。

47. 协理署长再次保证一定使道德操守办公室可持续履行职能，并保证管理层将继续对相关的需求和现有的资源进行评估。

4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 2009 年活动情况报告的第 2010/16 号决定。

八.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49. 开发署协理署长首先介绍了这一项目，同时赞扬了资发基金，因为该基金在援助最贫穷者协商小组 2009 年的所有双边和多边参与机构开展的小额金融捐助方评级(巧妙援助指数)工作方面的成绩名列前茅。资发基金执行局执行秘书概述了 2009 年取得的成果的报告(DP/2010/27)。

50. 各代表团赞扬资发基金增加了活动，这表明了捐助方对该基金的信心。至于今后的年度报告，它们要求在报告中提供更多的分析、述及经验教训、挑战以及它的活动对弱势群体的影响。各代表团敦促资发基金扩大捐助面。有一个代表团对在非洲取得的成果与亚太区域相比时显得不均衡的状况表示关注，尤其是在指标 2(地方发展)方面，因此鼓励在开始实施太多的新项目前改善平衡状态。另一个代表团提醒资发基金，在其他的机构和合作伙伴更有专长的领域扩大活动时应审慎小心。

51. 执行秘书感谢各代表团的意见，并要求提供更多的非专用资源。协理署长重申履行对与开发署相关的所有基金和方案包括资发基金、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及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所作的承诺。

52.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在 2009 年取得的成果的报告的报告的第 2010/17 号决定。

九.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

53. 在介绍这一项目时，开发署协理署长对最近因公殉职的 5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表示缅怀。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执行协调员对身亡的联合国志愿人员表示哀悼，并介绍了有关报告(DP/2010/28)。

54. 各代表团赞扬了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的工作重点，其中包括：国家志愿行动；志愿活动方式的多样化；新技术；南南合作；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面向开发署重点领域开展工作的做法。一些代表团认为，即将到来的志愿人员国际年 10 周年是一个机会，可借以推进国家志愿行动，与 2011 年欧洲志愿行动年协调行动，并促进支助无国籍者的活动。各代表团对上一个两年期的筹资额比 2008-2009 两年期有所减少，尤其是为特别自愿基金筹措的数额有所减少的状况表示关注。

55. 各代表团要求加快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工作主流的进程。若干代表团要求制定更多和可计量的指数并建立成果报告制度。有两个代表团建议在它们所在的洲内使用国际志愿人员，以利用区域人力资源，促进“区域化”。

56. 下列组织对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的成绩和伙伴关系发表了意见：联合国外勤支助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世界气象组织、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以及联合国体育促进和平与发展办公室。

57. 执行协调员重申将有意识地使志愿服务的方式和成果管理制多元化。她也对两性平等观点主流化进展缓慢表示关注，同时注意到最近与合作伙伴开展了旨在肯定女志愿人员价值的对话。开发署协理署长对执行协调员和执行局表示了感谢。

5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署长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的报告的第 2010/18 号决定。

十.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59. 开发署协理署长在介绍这一项目时，对即将建立的新的联合国两性平等问题实体和伙伴关系发表了意见。妇发基金执行主任以审查进展情况和管理结果的方式，介绍了妇发基金的报告。

60. 各代表团强调必须平稳地向新的实体过渡，避免在执行方案时出现空档。它们强调指出，“新的实体不致免除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在两性平等和协调方面取得成果的职责”，并要求迅速任命一名负责该实体工作的副秘书长并在 2011 年 1 月开始履行职责。有一个代表团提醒该基金铭记《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规定的义务。

61.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和开发署协理署长对即将设立的新的两性平等问题实体以及对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支持，尤其是在这一过渡阶段予以支持。她指出，合并成单一实体的做法可以视为联合国改革的一个范例，并同意认为，方案活动在过渡期间不应出现任何空档。她重申应该推动新的实体重视残疾妇女和残疾女孩。

62.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10/19 号决定。

项目厅部分

十一.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63. 执行主任介绍了年度报告(DP/2010/30)并概述了 2009 年的进展情况。鉴于项目厅依然存在成果较少年份所遗留的问题,署长提出要求,如果对项目厅有任何负面的媒体报道,请执行局直接与项目厅联系,要求它作出更充分的解释。

64. 各代表团赞扬项目厅在第一期全额补充业务储备金方面取得的财务成果,还赞扬它通过项目厅网站提高透明度的做法。有一个代表团问及现有的管理系统是否足以应对报告概述的一些目标宏伟的活动。若干代表团鼓励使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进一步参与项目厅的工作,以提高一致性,加强协调。

65. 各代表团欣见项目厅在非洲开展的工作,将之视为“经济效益最佳的工作”。它们促请项目厅使新兴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进一步参与其工作。有一个代表团对项目厅在 2010 年 1 月 12 日海地地震后采取的应对行动表示特别感谢。另一个代表团表示它也支持执行局提出的要求,即请经社理事会通过一项决议,将项目厅正式列入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的名单。

66.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10/21 号决定。

联合部分

十二. 内部审计和监督

67. 首先,主席告知执行局,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和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出席了会议。应一些代表团的要求,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一名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开发署

68. 开发署审计和调查处处长介绍了 2009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10/31)。协理署长提出了开发署管理层的回应。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也在讲台上就座,并简要介绍了她办公室的活动情况。

69. 各代表团对令人满意的审计评级工作表示欢迎,并承认审计报告披露的资料有所改进,征聘工作的透明度也有所提高。各代表团要求解释风险评估使用的不同方法,并说明妥善管理信息技术职能的情况。各代表团对审计和调查处工作量增加的情况表示关注,因为及时的调查程序是防范腐败和保障司法的关键。

70. 若干代表团支持在全球基金和政府是单一资金来源的情况下向这些捐助方披露内部审计资料。有两个代表团问及披露资料对内部审计职能的质量通常会产生什么影响。各代表团对开发署项目管理和财务获得的审计评级不令人满意的表

问题感到关注，并对财务违规行为以及工作场所性骚扰行为的投诉大幅增加感到不安。

71. 开发署协理署长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意见，并重申将努力处理一再令人感到关注的各领域的问题。她证实非洲局已经在获得不令人满意的审计评级后落实了审计和调查处的所有建议，审计和调查处则将在 2010 年再次进行审计。至于向主要捐助方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问题，她指出开发署将按照执行局的指示行事。她保证领导层一定会处理审计和调查处工作量的问题。

72. 审计和调查处处长解释说，该处按照每个项目的具体情况调整风险评估方法，据以确定应采取哪些保质保量的相关措施。他指出，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做法会产生积极影响，例如使报告在执行局审查时更易于解读和进行比较。他对在增加工作量的情况下是否有能力迅速处理各种指控一事所表示的关注作出了回应。他指出，指控数目有所增加的现象，反映了工作人员对举报渠道有了进一步认识，也是开发署鼓励举报不当行为的结果。

73. 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主席指出，她对内部控制框架感到满意。她认识到信息技术管理对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并敦促审计和调查处不要因资源有限或采用临时安排的做法而降低它的专业水平。关于及时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问题，委员会将继续在改革管理架构范围内开展工作，例如通过培训工作人员开展此项工作。

人口基金

74. 监督事务司司长介绍了 2009 年人口基金内部审计和监督活动的报告(DP/FPA/2010/20)。副执行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提出了人口基金管理层的回应。

75. 各代表团对报告开诚布公的特点表示欢迎，并指出报告表明监督事务司的独立性已达到了令人满意的程度。它们还对人口基金管理层的回应以及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的报告表示欢迎。它们注意到人口基金已在加强问责制方面取得了进展，并赞赏人口基金在这方面采取的举措。它们敦促人口基金处理人力资源问题、应对依然存在的各种行政和业务挑战，并采取紧急行动，加强基本的审计和监督控制。它们欣见在国家执行工作的审计方面有所改进，并敦促人口基金应对各种挑战，包括继续关注审计咨询委员会报告强调的各种问题的根源。

76. 一些代表团指出，监督事务司的报告如果能就战略和业务问题提出具体建议，它将会更有效益，也会便于管理层作出明确的回应。它们建议对涉及欺诈和骚扰行为的投诉迅速作出回应。它们对监督事务司的报告提及的程序和关系方面的风险因素有所增加的现象感到关注。它们赞同行政协调会关于监督事务司可不

受限制地查阅必要文件的意见，并问及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制定一种办法以评估重组人口基金工作是否已取得预期成果的建议。

77. 各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提供资料，说明征聘职位一再空缺的根本原因，并说明将如何予以解决。它们敦促这两个组织确保迅速执行尚待落实的审计结果，尤其是列为高度优先的审计结果。

78. 副执行主任(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感谢各代表团提出了指导意见。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的管理工作注重处理提出的各种问题。最近已对人口基金内部控制框架进行了审查和更新，该框架符合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的标准。由于充分执行了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的标准，内部控制框架将得到全面改善。她指出，人口基金已在所有的办事处已任命业务管理人员负责加强和支持人口基金业务的工作。至于国家执行问题，她强调指出，人口基金已大力处理国家执行问题，并大力加强国家一级的能力。她认识到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但指出这些问题很复杂，需要花时间才能解决。她补充指出，人口基金将进一步审查这些问题，包括借鉴对直接执行的依赖程度较高的姊妹机构的经验来审查这些问题。她指出，人口基金将进行基于风险的分析，并探讨如何减少风险。

79. 关于一再出现职位空缺的现象，她表示，人口基金正在处理这一问题，并已建立若干机制，包括使用名册加快遴选经初选的候选人工作。她补充说，人口基金将更广泛地发布职位空缺广告，并进一步与姐妹机构联系。她表示，对优秀候选人的竞争很激烈。关于基金的重组工作，她指出，人口基金已制定了适当的监测架构来监测进展情况和成果。她向执行局保证，监督事务司可自由、不受限制地查阅所有必要的文件，并表示令人遗憾的是，某个办公室还没有提供必要的文件。不过，人口基金不容忍这种不予合作的现象，而且已研究了这一问题。她在结束发言时强调指出，人口基金管理层充分致力于并坚定地注重贯彻落实各项审计建议。

项目厅

80. 内部审计处处长介绍了项目厅 2009 年的活动情况。副执行主任讲述了有关问责制、审计建议和风险管理的最新情况，同时极力要求在有些例外情况下向捐助方披露内部审计报告，并要求将有关道德操守问题的内部审计纳入公开范畴以提高透明度。

81. 若干代表团欢迎并支持关于在全球基金和政府等捐助方是单一资金来源时向这些实体披露内部审计资料这一要求所发表的意见。

82. 副执行主任重申重视内部和外部审计问题，同时强调指出，审计单位是项目厅在 2009 年为加强其职能而为之增加预算和工作人员的仅有的两个单位之一。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

83.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代表很高兴有机会与执行局交流，并宣布很快就能提供对所有三个机构上个两年期情况的审计报告。他强调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重要性，并指出这项工作的管理和成功将取决于这三个组织最高层的领导能力。

84.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2 号决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十三. 实地访问

85. 主席吁请分别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卢旺达实地访问的各领队及主要报告员介绍各自的报告和建议 (DP-FPA/2010/CRP. 1-E/ICEF/2010/CRP. 12 和 DP/2010/CRP. 2-DP/FPA/2010/CRP. 1)。

86. 来自会员国的与会者感谢卢旺达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两国政府以及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其他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及驻地协调员盛情接待并允许查阅各种资料。

87. 各代表团重申了实地访问的重要性，因为此种访问可更好地了解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实地的工作情况和遇到的挑战。有一个代表团指出，实地访问报告不是对机构的评估、评价或考察，也不是对受访国的发展状况或政治/经济局势的评估、评价或考察。另一个代表团建议更系统地对实地访问开展后续行动，并考虑建立一种后续机制。

88.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秘书解释说，由于接受最后报告的是各自的国家办事处，对建议的任何后续行动都是国家办事处一级采取的。人口基金执行局和对外关系处处长补充说，执行局有权将这些建议纳入各项决定之中。

89. 执行局注意到关于赴卢旺达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实地访问的报告。

人口基金部分

十四.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90. 执行主任的发言(见 http://www.unfpa.org/exbrd/2010/2010_annual.html)聚焦于 2010 年，认为对下列方面来说，这是重要的一年：世界各国领导人为使妇女和女孩享有在尊严、免受恐惧和暴力情况下生活的权利作出决定，增强势头；如在最近举行的妇女分娩问题会议及助产问题研讨会期间所做，促进女孩的健康和各种权利；推进与范围广泛的一系列行为者结成合作伙伴关系，包括为应对残害/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习俗以及防治产科瘘结成合作伙伴关系；支持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在促进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的背景下为计划生育注入新的活力；推

广生殖健康商品全球方案；优先考虑两性平等问题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以及防治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包括增强青年人保护自己免受艾滋病毒感染的的能力；与议员、政府及权利倡导者共同努力，促进采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政策和方案；加强将应急准备以及人道主义应急的办法纳入方案编制工作主流的做法；支助 2010 年人口普查；加强人口基金各部门的成果管理制及监测和评价工作；通过能力建设等活动应对在国家执行方面的挑战，以及优先重视问责制和审计工作，包括修订内部控制框架和争取全面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91.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报告了人口基金重组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她报告了她关于将人口基金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的决定，并强调指出，人口基金采用了透明的程序，其中使用的标准与在确定其他区域办事处所在地时使用的标准相同。她告知执行局，令人遗憾的是，在迁移阿拉伯国家区域办事处时遇到了另一个挑战，因为人口基金一直无法与埃及政府最终达成协定。她表示会在作出决定后尽早通知执行局，并希望在 2010 年年底前完成设立其余各区域办事处的工作。（应该指出，后来已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与埃及政府签署了东道国协定）。

92. 执行主任在发言中介绍了她的年度报告 (DP/FPA/2010/17 (Part I)、DP/FPA/2010/17 (Part I, Add. 1) 和 DP/FPA/2010/17 (Part II))。她阐述了人口基金在改革联合国和促进全系统统筹一致包括开展“一体行动”方面的参与情况以及对此作出的贡献。执行主任还讨论了即将进行的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并认为这是人口基金调整战略的机会。她感谢所有已对人口基金作出捐助的国家，包括已增加捐助的捐助方澳大利亚、奥地利、加拿大、中国、芬兰和意大利。她感谢向人口基金提供捐助最多的前 10 个捐助方荷兰、瑞典、挪威、美利坚合众国、丹麦、英国、日本、芬兰、德国和西班牙。她最后指出，“自古以来，妇女一直在为家庭、社区和国家奉献自己。现在是全世界为妇女奉献的时候了”。

93. 各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的发言见解深刻全面，赞扬她的领导卓有远见。它们祝贺执行主任最近获奖，表扬她“终身为妇女奉献”。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在支助各国实施《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包括在人口与发展、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包括预防艾滋病毒)以及两性平等等领域发挥的主导作用。它们赞扬人口基金为加强和扩大艾滋病毒预防工作以及应对与艾滋病毒相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所开展的工作。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支助了分发女用避孕套的工作，有一个代表团问及与扩大妇女对女用避孕套的需求、改善分配、降低价格以及使妇女更容易获得女用避孕套等相关问题。另有一个代表团吁请人口基金利用发展中国家生产生殖健康商品的能力。

94. 各代表团强调必须更好地了解人口动态及其与发展的关联，同时鼓励人口基金继续支助数据收集、分析和使用工作。有一个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必须持续

支助国家统计局的能力建设，并呼吁人口基金与这些组织密切协作，使其数据协调一致。各代表团赞扬了人口基金对南南合作的支助。

95. 若干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向它们的国家和区域提供的支助，并提到了各种保健举措，例如最近在塞拉利昂发起了非洲联盟加速降低非洲孕产妇死亡率运动的国家分会。人口基金在人道主义应急工作和紧急反应方面的作用得到了赞扬。有一个代表团问及现有的预算结构对人口基金应对人道主义及紧急状况并为之提供资源的能力产生什么影响。该代表团强调必须提高人口基金开展以下工作的能力：编制由包容人参与的方案；倡导残疾人权利；支助通过人口普查收集残疾人相关数据。

96. 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以中介机构、大力提倡加强一致性的机构和联合方案编制工作带头机构的身份，对一些试点国家推进执行“一体行动”议程的工作作出了贡献。它们呼吁人口基金继续在联合国改革中发挥主导作用。有一个代表团敦促人口基金和联合国系统全面执行“防火墙”协议，并随时向执行局通报进展情况和/或制约因素。各代表团支持新的两性平等问题实体，并有意了解人口基金与新实体互动的情况。

97. 各代表团对全面的年度报告表示欢迎，并注意到在执行人口基金 2013 年战略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它们认识到年度报告有所改善，并欢迎载有说明从每项成果得出哪些经验教训的一节。它们指出，由于所载的内容除了 2009 年的业绩外还有各项基线和指标，年度报告信息丰富且便于阅读。它们要求今后的报告应更明确载列人口基金的投入、取得的产出与国家拥有的成果之间的关联。各代表团要求更深入分析活动及产出与成果及影响有何种关联。一些代表团要求今后的报告载列有关人口基金将如何应对挑战的说明。一些代表团强调指出，成果报告制不仅涉及业绩评估，也提供了一些机会，可借以“向政治家和纳税人讲讲好消息”。一些代表团建议，执行局应考虑在今后的会议上进行正式的专题讨论，而宽泛/一般性的发言则应限于在年度会议上进行。

98. 各代表团对现行战略规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的最新情况表示赞赏，并要求进一步进行情况简介/协商。它们敦促人口基金借中期审查的机会审查发展成果框架，改善目标和产出，并调整战略。

99. 各代表团强调必须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采取紧急行动，并强调指出，应对孕产妇死亡率以及生殖健康和权利是发展议程的关键领域。它们对孕产妇死亡率居高不下以及在实现改善孕产妇健康的千年发展目标 5 方面进展缓慢表示关注。它们重申，妇女获得保健服务会提高她们的生产力，并有助于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儿童死亡率。各代表团对保健工作者人手不足及其分配不均的现象(尤其是撒南非洲保健工作者短缺的现象)表示关注，因为此种情况损害了发展中国家的卫生系统。现在亟需开展计划生育工作，以改善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并加强提供计

划生育服务。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提出了人口基金网站张贴的一项资料的问题，因为该资料提及一名伊朗官员对计划生育的立场，而这一立场有悖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

100. 各代表团指出，除非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新的额外和持续的资源，否则就不大可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它们希望，人口基金和“妇女保健 4”各组织将在艾滋病署的参与下密切合作，落实秘书长关于《增强妇女和儿童健康联合行动计划》的倡议。人口基金在促进助产士对妇女健康的贡献方面进行的强劲有力的领导受到了赞扬。瑞典代表团指出，瑞典已选定千年发展目标 5 作为定于 9 月举行的千年发展目标问题高级别全体会议筹备工作的主要优先事项，并打算增拨 2 500 万瑞典克郎供实施其具体举措之用。

101. 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同在制定国家人口与发展政策工作中具有关键作用的议员开展了长期合作。还有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重点关注老龄化等新问题。各代表团强调指出，现在越来越需要进一步关注青年人，使他们多方面的需求能得到满足，并处理教育和就业机会日渐减少的问题。

102. 众多代表团支持人口基金决定将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设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土耳其代表团对人口基金表示赞赏，并向执行局保证，土耳其一定会大力支持人口基金并保证同人口基金合作。

103. 由于这是执行主任出席的最后一次年度会议，主席借此机会赞扬她领导有方，同时指出，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十分复杂的情况下，她将人口基金变成了一股推动发展的力量，使人口基金拥有更多的资源，并使人口基金成为联合国系统中捐助方最多的组织。人口基金是各国政府尊重的合作伙伴，并在政策对话中获得一席之地。在执行主任领导下，包括由于她推动尊重发展的文化层面，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已在全球各地受到更广泛的认可。主席在结束发言时感谢执行主任为世界各地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104. 执行主任感谢各代表团对人口基金的肯定，并感谢它们对她本人所说的客气话。她欢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团长回来工作，并对所传达的坚决支持的讯息表示感谢。她感谢各代表团就改进年度报告的结构/内容以及即将实施的战略计划发表了建设性意见。她指出，人口基金已注意到这些建议，并将与执行局成员协商如何为下一个战略计划重新进行战略定位。她指出，人口基金计划在向执行局提交新的国家方案时提供对国家方案的评价。她强调，人口基金将致力于落实国家执行方式，并指出，使国家执行更行之有效，是人口基金和国家伙伴的共同责任。她补充指出，国家执行遇到的挑战，可以由执行局在一些代表团提议进行的专题讨论期间予以讨论。

105. 她赞赏各代表团给予积极评论并肯定人口基金对联合国改革的参与和贡献。她强调指出，人口基金将与两性平等问题实体进行合作，将其视为全面的合

作伙伴，并指出，每个机构都依然必须履行各自的任务，包括与两性平等问题相关的任务。人口基金将着重处理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有关的两性平等、文化和人权问题。她详述了保健 4 组织的工作，包括重点关注孕产妇死亡率最高的国家、孕产妇死亡率与艾滋病毒的关联、保健 4 组织的分工、以及将艾滋病署纳入其中的问题。

106. 各代表团强调了人口基金为支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开展的工作的重要性，她对这些代表团都表示感谢。她感谢瑞典代表团宣布向人口基金与千年发展目标 5 有关的特别举措提供经费。她还论及了以下问题：人口基金支助战略投资的产妇保健信托基金、加强创造需求的力度、以及通过全球生殖健康商品安全方案满足对避孕药具的需求(包括提供女用避孕套)。她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支持南南合作，并指出了人口基金同人口与发展伙伴的合作伙伴关系。她指出，老龄化是日渐扩大的领域，因此人口基金支助开展相关的培训、数据汇编和研究，并与其他发展伙伴密切合作。她阐述了人口基金在国家和全球两级开展的与残疾人有关的工作。

107. 她感谢各代表团肯定人口基金在人口普查和其他数据收集工作方面开展的工作，并指出 2010 年世界人口日的主题是“数据促进发展”。她澄清说明，在编写人口基金的主要出版物《世界人口状况报告》时，人口基金利用了联合国人口司和统计司提供的数据，而这些数据基于国家统计数字，并按照联合国统计委员会达成的协议进行了协调统一。

108. 执行主任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以及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将一如既往地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并遵守《纲领》的规定。她澄清说，人口基金网站张贴的那份资料并不反映人口基金或其工作人员的立场，而是第三方资料来源的失实陈述，因此将在网站上删除这一资料。(基金的网站立即删除了这项资料)。

109. 至于资源问题，一些代表团，强调提供更多的、及时的、可预见的核心捐助很重要，执行主任同意这些代表团的看法。她感谢所有已作出捐助的国家，包括已增加捐助和(或)已作出多年认捐的国家。她详述了人口基金区域化的状况，同时指出已统合技术和方案支助，以便向国家办事处提供更切实有效的援助。

110. 关于设想的遴选新执行主任的进程，她指出，秘书长将致函各常驻代表团，请其对该职位提出申请。候选人可通过政府提名或由本人提交申请，并将通过既定的竞争性征聘程序，包括短名单筛选、由高级别小组进行面试，以便提出将由秘书长面试的 3 或 4 名候选人的更短的名单。秘书长将作出最终决定，同时顾及与执行局协商的情况。

111. 在结束发言时，执行主任向即将赴纽约以外地点任职的代表致意。她感谢这些代表以及整个执行局倡导落实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并支持人口基金履行使命和执行任务。

112.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3 号决定：执行主任 2009 年报告：执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

十五.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113. 资源调动处处长介绍了关于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的捐款和 2010 年及其后年份收入预测情况的报告 (DP/FPA/2010/18)，并提供了有关人口基金供资情况的最新资料。他指出，截止 2010 年 6 月 15 日，向人口基金核心资源捐助的预测收入估计约为 4.576 亿美元，比该报告在 3 月定稿时预测的 4.679 亿美元减少了 940 万美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15 日，108 项正式认捐中有 32 项为多年认捐。关于 2010 年的收入预测，他提供了一个修正数额，同时指出，法国的捐款预计将减少 22%。他感谢执行局和所有予以密切合作和坚定支持的国家。

114. 有两个代表团在发言中强调指出，人口基金需要获得可预测、及时和更多的核心资源，以协助各国落实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它们鼓励各国作出多年认捐。毛里塔尼亚宣布，它为人口基金 2009-2011 年期间作出的捐助已增加一倍。比利时指出，它已大幅增加了对人口基金经常资源的捐款。

115. 资源调动处处长感谢各代表团大力支持人口基金。

116.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4 号决定：关于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 2010 年及其后数年收入预测的报告。

十六. 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117. 首先，主席宣布已将延长秘鲁国家方案问题 (DP/FPA/2010/25) 增列于议程项目 16：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之下。

118. 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 10 份新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和 18 个国家方案延长事宜。人口基金非洲区域办事处、阿拉伯国家区域办事处、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办事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以及东欧和中亚区域办事处各主任阐述了各自区域的方案。

119. 10 个捐助国的代表团就制定、提交和执行国家方案的方式作了联合发言。它们注意到在从评价中学习经验教训以改善方案成果时遇到的双重挑战，同时强调了以下两方面的重要性：(a) 将学到的经验教训纳入方案制定工作，以确保相关性和跟踪业绩情况；(b) 利用方案实施人员学到的经验教训，使他们的工作更切实有效。它们欢迎人口基金管理层决定在方案周期倒数第二年评价各项国家方

案。为了改进执行局对国家方案文件的讨论，各代表团建议，人口基金各区域办事处主任发言的重点应该是分析学到的经验教训以及在新国家方案文件中有所改进。此外，他们在发言时也可特邀几名在实地实施方案的人员说明他们如何将学到的经验教训纳入国家方案文件。这些代表团强调指出，可合理共用的优质评估对于吸取有益的经验教训不可或缺。它们对国家办事处在评价计划方面遵守率低下的状况感到关注，因此敦促人口基金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必要措施改善这种状况。

120. 讨论期间，有一个代表团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发言，强调了联合国业务活动最重要的原则是国家拥有自主权和领导权。该代表团重申了该集团的立场，即不应将联合国发展援助特别是其业务活动政治化，开展此种活动时应遵守国家自主权的原则，尊重方案国的主权，并维持基金和方案的中立性。该代表团强调指出，人们期望执行局成员在国家方案的技术方面为各机构提供指导。该代表团强调指出，所有问题都应该在适当的论坛上予以讨论。

121. 各代表团就某些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发表了意见，包括对着重以下方面的做法表示满意：加强卫生系统以及质量监测和评价；与其他发展伙伴共同开展相辅相成的能力建设工作；为决策者举办有关在制定保健政策和方案中分析和利用数据的培训；以及注重两性平等。各代表团鼓励与全球基金以及应对孕产妇死亡率的其他举措相互协调，在成果指数中采用各项基线和指标，并及时评价国家方案。

122. 若干代表团发言支持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制定的方案。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全面、严格地进行方案监测工作，包括确保方案惠及预期的受益者，并确保不提供现金。有个代表团认识到人口基金长期支助中国促进生殖健康和权利以及人口与发展，同时指出，人口基金在中国开展的活动正在地方、区域和国家各级产生显著的积极影响。该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在中国开展的工作。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在谈到格鲁吉亚国家方案文件草案时指出，俄罗斯联邦不能接受由 2008 年武装冲突的一方提交的这份草案。该代表团强调，联合国及其各基金和方案的工作必须保持中立和非政治化。该代表团指出，应该同阿布哈兹及南奥塞梯这两个独立共和国的政府进行协商，以求确定与人口基金合作的适当形式。

123. 一些相关的代表团感谢执行局延长各自国家的方案。下列代表团对人口基金提供的支助表示感谢：孟加拉国、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毛里塔尼亚、巴基斯坦、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塞拉利昂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24. 副执行主任(方案)和各区域办事处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建设性意见，并感谢它们对人口基金的支助表示赞赏。他们向执行局保证，他们一定会按照第 2006/36 号决定的规定，向相关国家转达对方案文件草案的意见，供它们在最后

确定国家方案文件时考虑。它们还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坚定地致力于遵守人口基金中立、普遍性和多边主义的原则，并尊重国家的领导权和自主权。

125. 执行局核可将纳米比亚、尼泊尔、巴基斯坦和塞拉利昂的方案延长两年。执行局还核可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执行局注意到将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佛得角、乍得、加纳、毛里塔尼亚、缅甸、秘鲁、索马里、南非、乌克兰和越南的方案延长一年以及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方案延长 6 个月。执行局注意到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格鲁吉亚、伊拉克、被占巴勒斯坦领土、斯威士兰和土耳其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对这些草案的评论意见，并将按照第 2006/36 号决定的规定，将这些意见转达给相关国家，供它们在最后制定方案时考虑。

126.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5 号决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世粮署各执行局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要求的报告。在通过该决定后，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团祝贺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要求获得通过，并祝贺在实现“一体行动”方面取得了成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团感谢执行局的坚定支持，并指出“一体行动”倡议已对国家政府和民间社会产生了变革性影响。

十七. 评价

127. 人口基金监督事务司司长介绍了双年度评价报告 (DP/FPA/2010/19)。副主任(方案)提出了人口基金管理层的回应。

128. 各代表团认识到人口基金管理层已作出将继续加强评价文化的积极承诺，并感谢管理层对评价结果作出了建设性回应。根据本国机构的经验，它们认识到在人口基金弘扬“评价文化”需要时间。它们呼吁人口基金优先重视以下方面的工作：制定业务指南；在评价中采用“嵌套法”衡量影响程度；认识到业绩监测和持续改善是核心职能；加强监测活动；在向执行局提交新的和延长的国家方案时提交方案评价。它们高兴地注意到，人口基金管理层的回应和双年度评价计划反映了一种认识，即为了确保吸取经验教训，评价工作应该成为规划新国家方案周期的前提。它们欢迎人口基金管理层决定在国家方案周期倒数第二年进行评价。

129. 一些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认识到必须统一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评价方法。它们指出，统一方法并不等于进行联合评估。关于国家办事处一级能力发展的问题，它们建议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国评价小组支持下举办培训活动。它们鼓励人口基金继续通过人口基金网站公布自己的评价报告，并强调必须向监督事务司提供所有的评估报告。有一个代表团问及何时在执行局讨论 DP/FPA/2010/19 提及的对 2009 年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的评价。另一个代表团感谢人口基金对

全球根除瘰管病运动作出的贡献。有一个代表团感谢人口基金向该国人口普查工作提供了支助。

130. 一些代表团指出，它们期望在监督事务司的报告中看到一份系统的调查结果，并看到有关在审查所涉两年期内进行的评价得出的重要调查结果和所提建议的资料。它们呼吁监督事务司和人口基金管理层共同努力，处理评估报告数量很少的问题。一些代表团问及 2010-2011 双年度评价计划是否载有预定评价的完整清单，并指出该完整清单应载有监督事务司计划进行的评价。有代表团指出，必须向执行局 2012 年年度会议提交将载入监督事务司报告以及载入人口基金管理层回应的有关执行和影响状况资料。此外，还有代表团要求监督事务司在今后的报告中载列有关评价的调查结果和建议的资料。

131. 各代表团鼓励人口基金采取进一步措施进行循证方案编制工作，并通过将学到的经验教训纳入今后方案周期的方式，更好、更系统地利用评价结果。一些代表团鼓励进行联合评价，并希望今后的评价报告载列主要评价结果，尤其是再三出现的评价结果。有一个代表团问及是否有充分的人力资源在人口基金各部门执行新的评价政策。

132. 执行主任感谢执行局成员提供了指导，并向他们保证，人口基金致力于落实问责制。她强调了监督事务司的独立性，并赞赏监督事务司司长的工作。她提请执行局注意归因和贡献问题，同时指出，在制定人口基金战略计划时已就这一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她强调指出，现在是再次着重关注这一问题的时候了，尤其是因为这一问题涉及一项共同方案，而在此种方案中必须考虑如何评价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国家政府作出的贡献。她指出，在评价工作中采用的“嵌套法”还提出了涉及归因和贡献的复杂问题。她在提及能力问题时呼吁执行局协助人口基金应对为评价提供资源的问题。她希望执行局将在下一个预算内允许动用额外资源，用以进一步加强人口基金的评价工作。她还请执行局成员考虑举办一次专题讨论会，探讨如何在新的方案编制和筹资环境中推进审计和评价工作，其中强调国家的领导权和自主权。

133. 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并赞赏它们已认识到人口基金为加强评价工作而采取的措施。她同意还必须作出更多的努力，提高评价质量和改善评价时机，并加强从评价中学习经验教训的工作。她指出已在联合国发展集团内开展联合培训活动，而且人口基金将考虑推广此种培训。她指出，人口基金已注意到执行局成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在工作中予以采纳。此外还要求将监督事务司增列在计划的评价清单中。她感谢瑞士政府继续借调一名工作人员在人口基金评价处工作，她还呼吁执行局其他成员考虑借调工作人员在监督事务司或人口基金方案司进行评估工作。

134. 监督事务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的意见，并向它们保证，下一次两年期报告将考虑到涉及监督事务司报告的意见。

13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6 号决定：双年度评价报告。

十八. 其他事项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区域办事处的作用

136. 开发署协理署长和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概述了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区域办事处的作用。

137. 有一个代表团问及政策对话，并问及在国家和区域两级的战略规划工作是否在结合各自组织战略计划的情况下进行的。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共用同一地点的做法可发挥协同增效作用，并问及已采取哪些措施，确保不共用同一地点的各区域办事处如何实现协同增效。

138. 开发署协理署长突出阐述了机构间协作和支持政策对话的机制。

139.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指出，人口基金的区域优先事项大致是按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确定的，而推进实施该计划的则是国家和区域的优先事项。她列举若干实例说明了这一点。她同意，共用同一地点的做法可产生协同增效作用，并指出将在 2012-2013 年期间对人口基金的区域化安排进行评价。她指出，统筹协调和相互配合是共用同一地点做法的核心。因此，如果人口基金没有与开发署共用同一地点，它会尽可能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共用同一个地点。

其他活动

140. 举办了下列小组讨论/情况简介会：

(a) 特别活动小组讨论——根除贫穷：性保健和生殖保健为什么很重要。执行局主席主持了这次特别活动。乌干达主管财政、计划和经济发展国务部长、美利坚合众国乔治敦大学一名副教授、美利坚合众国未来集团国际卫生政策倡议项目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处副处长、以及尼日利亚的一名卫生经济学和卫生系统专家发了言。人口基金执行主任作了总结发言。

(b) 关于应对人道主义应急和紧急情况应对问题的合办会外活动——危机局势中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恢复及其后的活动：这不仅是妇女的问题。荷兰外交部国际合作事务总干事主持了会外活动，海地妇女事务部部长、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应急处处长、以及开发署预防危机和恢复局恢复问题高级顾问发了言。

(c) 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能力发展方面的作用以及援助/发展效益的小组讨论。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人口基金技术司司长以及项目厅副执行主任发了言。

(d) 开发署关于千年发展目标国际评估的非正式情况简介会。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发了言。

第三部分

2010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2 日于纽约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 2010 年第二届常会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2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2. 执行局核可了 2010 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0/L.3)及 2010 年年度会议的报告(DP/2010/33)。
3. 执行局商定其 2011 年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第一届常会：	2010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3 日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 和粮食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2011 年 2 月 4 日和 7 日
年度会议：	2011 年 6 月 6 日至 17 日
第二届常会：	2011 年 9 月 6 日至 9 日
4. 执行局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上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11/2 号文件，可在 www.undp.org/execbrd 上查阅。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以及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5. 开发署署长在发言中首先指出，今后几个月对于促进各项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特别是有关即将召开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和环境变化的目标特别重要。她概述了开发署在筹备即将召开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提及会员国有机会商定一项注重行动的计划，以便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这方面，她谈到千年发展目标加速框架和开发署牵头的国际评估。她注意到，八国集团欢迎国际评估，在其《马斯克卡宣言》中对其予以肯定。她还介绍了最近的各项气候倡议及其与发展的关系，并举了开发署和厄瓜多尔政府最近达成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协议，其目的是建立亚苏尼-伊斯平戈-坦博科查-蒂普蒂尼信托基金，用以在保护该地区土著人民生计、权利和文化的同时保护生物多样性。
6. 她对最近在一些国家遭受自然灾害的人表示同情。在这方面，署长介绍了开发署在联合国系统内以及作为机构间社区复原分组组长在巴基斯坦的活动，特别是在国家和县两级开展的活动。她强调需要从救济援助到早期恢复的顺利过渡，并指出，这项重要工作往往是国际救灾工作中资金不足的那一部分。她还着重指出海地恢复工作和秘书长任命她代表联合国参加海地恢复临时委员会。在谈到即

将于 11 月 4 日发布的《2010 年人类发展报告》时，她表示希望，这份二十周年报告将引起建设性的辩论，包括有关在衡量人类发展方面进行创新的辩论。

7. 在介绍开发署内的最新进展时，署长报告了与业务行动计划有关的以下五个优先领域的情况：(a) 更加注重成果；(b) 建立知识分享平台；(c) 加快采购和征聘过程；(d) 甄选、开发和保留工作人员举措及业绩对话；(e) 建立更具战略性的伙伴关系，扩大与主要新兴经济体的联系。她还详述了开发署作为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管理员的作用，并提醒注意即将发布的《2009 年驻地协调员年度报告汇编》，其中展示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帮助各国实现发展目标作出的努力。

8. 作为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主席，署长重申了通过统一业务做法来支持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全系统协调一致的承诺。她强调提高国家一级业务效率的努力。为此，她注意到在四次联合出访方案国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些建议，供即将召开的开发署高级别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核准。关于设立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她重申新实体为在联合国系统内澄清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所发挥的作用。

9. 关于开发署财务状况，署长重申迫切需要额外和可预测的核心资源，特别是多年认捐，因为 2010 年预测仍表明供资下降。在回顾开发署及其相关方案和基金收到的捐款总额时，她强调，与战略计划中的 2010 年目标相比，预计经常资源至少将下降 30%。她进一步着重强调，虽然开发署争取实现最佳业绩，但如果核心资源配额不足，该组织将更加难以实现执行局的期望。

10. 关于透明度和财务问责制，她宣布了开发署的成就，即成为少数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获得联合国审计委员会无保留或“干净”审计意见的联合国组织之一。此外，她强调开发署在联合国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的资金行政管理服务方面的管理责任，并宣布 2010 年 9 月 2 日启动基于网络的 GATEWAY 门户网站。这是一个就捐款、资金划拨数额、年度支出和其他类别相关报告事项提供实时财务信息的新工具。

11. 最后，她感谢执行局不断支持开发署。她重申，开发署坚定致力于继续提升能力以帮助各国达到发展目标，参与广泛的伙伴关系，并推动联合国系统的全系统一致性。

12. 助理署长介绍了 2009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DP/2010/35 和增编 1)。她重申署长请求提供充足和可预测的核心资源，因为这些资源是开发署各项方案的基石。她提供了 2009 年开发署及其相关方案核心捐款和非核心捐款的最新供资情况，指出支出趋势和汇率浮动以及为到 2012 年实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所采取的措施。

13. 各代表团感谢署长的精彩发言，并赞扬发言内容和财务报告。他们还盛赞署长任职后发挥的领导作用，特别是在推进千年发展目标议程和业务行动计划举措

方面的领导作用。他们祝贺开发署对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特别是国际评估和千年发展目标加速框架筹备工作的指导。这次首脑会议的期望成果包括加强政治意愿，制订注重行动的工作计划以及增加海外发展援助和其他资源。各代表团认为，如在诸如撒哈拉以南非洲的一些地区采取“一切照旧”的办法，不会导致到2015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为此，他们欢迎就千年发展目标加速框架倡议提供更多资料。若干代表团注意到试点国家就该框架的积极结果。他们还建议对粮食、燃料和金融危机对发展议程的影响进行一次深入评估。

14. 各代表团强调了气候变化对人类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对生态系统的潜在损害。若干代表团着重指出，与开发署建立了创新性的伙伴关系，以便在本国和区域一级应对气候变化，并鼓励推广这些举措。几个方案国代表团赞扬开发署继续注重发展国家能力，特别是在气候变化方面这样做，并要求开展更多联合监测和评价工作，以改善协调，集中资源并取得更大影响。一个代表团敦促开发署分享它的环境主流化知识，并鼓励其他机构在2012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筹备期间这样做。

15. 大多数与会代表团对阿富汗、中国和巴基斯坦、所有受水灾影响的国家表示同情。他们还赞赏地确认2010年1月12日地震后不断进行的海地重建工作。他们强调，开发署必须继续与东道国政府和世界银行等主要伙伴合作，集中改进其在受冲突和危机影响国家的业绩，并吸取经验教训以改善救灾工作。他们还敦促作出更及时、协调和有效的努力。一个代表团要求告知开发署如何考虑到预防危机和复原局最新审查中的建议。另一个代表团提醒说，在人道主义救济反应中，不应忘记危机后国家的长期需要。

16. 各代表团对核心资源持续下降的格局表示严重关切。他们说，缺乏足够经常资源的情况威胁开发署多边和不偏不倚的性质，并减少实行更具战略性和灵活的管理办法的机会。他们认识到全球经济危机等外部力量对核心捐款下降的影响，同时敦促开发署继续根据预测收入调整支出，并汇报节省资金的分配情况。在这方面，差旅费被挑出来作为减少开支的例子，特别是鉴于通信技术的进步以及对环境的影响。各代表团还要求在今后的报告中更多解释汇率波动的影响，包括为避免消极影响财务结果而作出的努力。此外，他们重申应将资金用在优先方案上。有几个代表团要求在提交年度报告时提交财务报告，以促进一致性。

17. 各代表团迫切要求会员国增加核心资源捐款，并强调需要多年认捐，使开发署能够履行责任。同时，各代表团重申开发署必须以更创新的方式开展业务，以筹集其他种类资源，如实物捐赠。他们鼓励继续从供资角度探讨中等收入国家中尚未利用的机会，以建立新型伙伴关系框架，反映这类国家的独特动态。

18. 各代表团欢迎开发署强调全系统一致性。他们重申业务活动资金质量和数量以及确定核心资源“临界值”的重要性。此外，各代表团赞扬注意实施业务行动

计划、注重成果的管理、南南合作、“一体行动”效率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拟定。几个代表团仍希望在国家方案中加强援助协调和一致性。

19. 各代表团欢迎设立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它们重申，两性平等仍是开发署的一个战略优先事项，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很重要，并与所有千年发展目标有关。为此目的，他们要求署长作为发展集团首长，帮助这个新机构查明并发挥其相对优势，并确保该机构获得充足的资源和得力的领导。

20. 署长感谢各代表团所作评论，特别是感谢方案国专门谈到开发署所提供协作的附加值。关于最近的预防危机和复原功能审查，她着重指出一个关键成果：让在日内瓦办事处的工作人员到纽约总部来，以整合该组织在这个领域的的能力，并在区域和国家两级传授技能。她还解释了汇率波动对核心资源的影响。在这方面，她强调，虽然非核心捐款很重要，但核心资源允许在实施战略性和有效的方案，帮助尽可能多的国家，特别是经济上贫穷但稳定的(因此不能利用应急供资机制)国家方面具有亟需的灵活性。她着重强调该组织进行中的支出审查，并强调开发署保持了执行局要求的最低储备水平。她重申，严格的支出控制将继续下去。她还进一步保证，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的任务对于开发署的重点和贯穿各领域的方案至关重要，并强调，这个新机构并不免除联合国其他机构对两性平等议程的责任。最后，她着重指出开发署首次与一个新兴经济体结成正式伙伴关系，并力争扩大并深化战略伙伴关系。

21.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09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的第 2010/29 号决定。

三. 开发署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22. 协理署长邀请各代表团对八项国家方案草案(布基那法索、智利、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尼西亚、马尔代夫、索马里、乌拉圭和赞比亚)进行评论。她特别指出，要由执行局批准的新的巴基斯坦国家方案在设计时考虑到人道主义救济和早日恢复反应措施的灵活性。各区域局主任介绍了各自的拟议国家方案。

23. 有新国家方案的国家代表团表示感谢，着重指出其国家方案将如何促进国家发展优先事项和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大多数发言者确认在筹备过程中与开发署进行了密切协调。

24. 各代表团赞扬在编制文件草稿时显示的参与性过程，赞扬这些文件总体上符合国家优先事项和国家自主权原则。各国代表团重申有必要确保技术专长适合国情，并需要一致和严格的注重成果的报告、监测和评价工作。他们还强调尽可能合并资源，并缩小活动范围，以加强战略重点和影响。一个代表团要求对中等收入国家方案拟定工作所涉问题进行一次深入分析，并考虑建立新型合作框架，以反映中等收入国家的情况。

25. 助理署长兼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主任详述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拟议国家方案，指出所有规划的方案干预措施都应与支持可持续人类发展目标相一致，所有项目都将由开发署总部批准，在拟订各项方案的过程中，开发署随时准备同感兴趣的执行局成员协商。像对所有方案那样，开发署将在国家办事处网站上提供有关所有项目的资料。

26. 各代表团表示支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拟议国家方案以及开发署在该国的活动。各代表团欢迎该国家方案将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支持可持续人类发展目标并注重弱势民众，并要求对执行情况进行严格监测和评价。开发署确认这些评论将得到充分考虑。

27. 几个代表团认为，尽管最近的评估确认与其他机构的协作有限，但赞比亚拟议国家方案文件没有适当处理伙伴关系问题。他们敦促加强机构间协调和联合方案拟订，并确保有足够的能力和资源来帮助保证高质量的干预。两个代表团还建议列入“风险评估和减缓”一节以及对开发署机构架构的分析。另一个代表团说，艾滋病毒目标似乎定得过低，应按性别分列艾滋病毒/艾滋病、小农、两性平等活动和治理活动监测和评价指标。一个代表团注意到媒体和民间社会方案没有规定预期成果，还问及在制订该方案时是否是与在赞比亚的类似努力进行了协调。

28. 各代表团的评论涉及索马里拟议国家方案文件必须更加注重问责制和风险管理。该国的安全局势限制了在该国境内的行动。他们还要求在国家方案文件草稿中更多汇报影响、结果和执行挑战方面的透明度。各代表团强调必须与索马里建设和平平台建立方案联系，并解释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如何影响开发署在该国的工作。他们还鼓励对索马里的挑战和发展机遇进行一次该区域具体情况的评估。

29. 各代表团对巴基斯坦表示同情，因为它最近遭受了洪灾，并支持把早日恢复措施作为新国家方案的一部分。关于布基那法索国家方案文件草稿，两个代表团注意到仅有限地提到伙伴关系。鉴于拟议活动广泛，他们还敦促开发署查明其在该国的相对优势。一个代表团还在印度尼西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中发现，同样有必要考虑开发署的相对优势，特别是该国政府此前宣布从 2011 年或 2012 年起，该国将越来越多地管理捐助资金以及在该国的其他国际发展团体的数目。

为缅甸提供援助

30. 助理署长兼亚太区域主任以及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开发署驻地代表介绍了关于向缅甸提供援助的说明(DP/2010/36)。

31. 发言的六个代表团表示同意独立评估团的调查结果。一个代表团强调，开发署应考虑把资源集中在较少方案和地理区域，以便取得尽可能多的成果。这个代表团还呼吁改善报告和管理信息系统，并加强在城镇工作的工作人员的技能。

32. 驻地协调员重申开发署致力于满足缅甸人民的需要，并通报说，开发署将拟订一项战略，以缩小地理覆盖，并拟订 2012-2015 年期间新的活动方案，在 2011 年提交给执行局。

33. 执行局注意到提交的八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订正文件将在第二届常会讨论结束后六星期之内在网站上登载，而且除非至少五名成员书面通知秘书处，否则将按无异议办法由 2011 年第一届常会核准，不作介绍或讨论。

34. 执行局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不作介绍或讨论，按无异议办法批准了 11 个国家方案和一个区域方案。这些国家和地区是：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柬埔寨、中国、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格鲁吉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巴基斯坦、塞尔维亚、斯威士兰和土耳其。执行局还核准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国家方案第二次一年期延长。此外，执行局通过了关于为缅甸提供援助的第 2010/30 号决定。

项目厅部分

四.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35.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执行主任概述了 2009 年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DP/2010/38 和更正 1)。

36. 两个代表团发了言。它们感谢项目厅所作报告以及对采购程序的效率改进。一个代表团建议，在明年的报告中对发展中国家的采购人力资源和技术能力进行分析。它们还敦促提出建议，为联合国增加从转型经济体和发展中经济体采购创造条件。另一个代表团着重强调，有必要作为采购成功的中心概念集中注意速度，同时指出报告没有提到这个方面。就此而言，该代表团还请求提供资料，说明正在使用的反馈工具，如“客户意见”调查。

37. 执行主任欢迎这些评论，并重申项目厅致力于深化发展中国家利用联合国采购机会的能力。他确认速度和时限是采购支柱，是来年报告的可能议题。在这方面，他确认项目厅努力确保交付时间尽量短，注意到海地和巴基斯坦等重大危机中的最佳做法。最后，他详述了项目厅如何利用关于服务质量和数量的近期和年度“客户意见”调查，帮助查明需要改进的领域。

3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09 年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的第 2010/31 号决定。

联合部分

五.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39. 人口基金预算科科长代表各组织介绍了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联合报告(DP-FPA/2010/1-E/ICEF/2010/AB/L. 10)。

40. 各代表团赞赏各机构之间进行中的协作，以及为编制 2014 年综合预算作出的努力。它们强调有必要整合所有资源，并制订对业务效率和可比性进行评估的措施。它们要求说明各机构为什么在报告附件中将类似功能列入不同费用类别，并询问差异理由。它们说，大会法定活动，如安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内部司法和人力资源合同改革应被视为管理费用。为此，他们建议在管理类别下列出两个次级构成部分——经常性费用和一次性(非经常性)费用——并建议仅仅标明不受管理控制的费用。

41. 各代表团要求更加注重成果。它们感到关切的是，2012-2013 年拟议临时预算在采用成果预算编制时过于挑拣。它们提出几个领域供考虑，包括可以与以往预算比较的预算格式；改变财务报表格式以反映新的预算分类；管理成果在综合预算中的作用；编制与各组织下一个战略规划发展成果挂钩的 2014 年综合预算。各代表团要求在今后几周内提出一个模拟预算，供讨论参考。两个代表团要求在模拟预算中把投资费用与经常性费用分开。

42. 一些代表团认为，一张列入新费用分类的全面图表将对 2012-2013 年预算有用。它们说，不清楚各机构如何打算确立成果预算编制，并建议制定一张路线图，在其中说明具体问题，包括各种挑战和(或)限制。

43. 开发署副助理署长兼管理局副局长感谢各代表团对制定一个统一预算的看法和支持。他强调三个机构的不同业务模式，包括不同的工作人员作用、费用地点以及与执行伙伴的安排。他还确认有必要把经常性费用和非经常性费用分开，以及开发署致力于更明确地展示预算与管理成果之间的联系。他指出，开发署在不断推行成果预算编制和费用分类过程的同时，还就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工作。最后，他承诺在编制模拟统一预算时利用以前的开发署预算数字。

44. 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和指导，并指出三个组织正在通往综合预算的道路上。谈到人口基金时，他重申，采购与方案挂钩，由方案结果驱动。因此，对于人口基金来说，采购列于“发展效力”类别之下。他向执行局保证，总体来说，人口基金将把战略规划中各项资源与成果挂钩。在回答一个问题时，他指出，这将对费用收回产生影响，人口基金将在稍晚阶段向执行局汇报此事。关于模拟预算，他认为，该模型将显示一次性(非经常性)费用和经常性费用，以便可以进行有意义和透明的比较。他指出，财务报表应由公共部门会计准则驱动，这些准则要求对预算支出和实际支出进行比较。

4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32 号决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基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联合报告。

六. 对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46. 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和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联合介绍了关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报告(DP/2010/39-DP/FPA/2010/26)。

47. 各代表团赞扬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对艾滋病规划署的第二次评价采取的后续行动。它们要求今后报告更加注重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参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活动的成果。各代表团要求协调委员会给方案协调委员会(方协会)的报告为每一个赞助者附上一个标准格式附件,说明它们为艾滋病规划署的成果作出了何种贡献。它们还要求艾滋病规划署和各共同赞助机构更好地统一指标,并使艾滋病规划署全球一级成果框架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和成果框架保持一致。为了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若干代表团强调有必要在制定新的艾滋病规划署战略计划时与捐助者和参与组织增加协商。

48. 各代表团要求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进一步提高艾滋病规划署新准则内关于分工的清晰度,包括说明由谁担任业务活动牵头机构,并敦促准则与各组织的战略重点和成果框架保持一致。此外,各代表团要求跟进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主席就执行2010年艾滋病规划署成果框架向驻地协调员发出的联合信函。各代表团欢迎与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和美国全球卫生倡议加强伙伴关系,促进有成效、高效率地取得成果。关于预防母婴传播,一些代表团询问人口基金与世卫组织和儿童基金会在国家一级的协作。它们赞扬男用和女用避孕套方案拟定工作已扩大到71个国家,呼吁为2014年制定更雄心勃勃的目标,并敦促艾滋病预防工作因地制宜。

49. 各代表团敦促共同赞助者充分参与执行方案协调委员会的各项决定,并指出新的统一预算和问责制框架应对整个预算的成果进行衡量,联合方案核心分配款应该根据有关流行病的优先事项、共同赞助者的业绩以及单个共同赞助者在全球和区域各级筹集的资金来拨付。几个代表团鼓励加紧努力应对两性不平等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因为这是艾滋病毒流行的主要起因。它们赞扬人口基金努力将艾滋病毒融入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以扩大覆盖和影响,并赞赏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努力改进各国政府提供的这些服务。各代表团呼吁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与儿童基金会一道为艾滋病规划署的新愿景——零歧视、零新艾滋病毒感染、零艾滋病相关死亡——而共同努力。

50. 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感谢各代表团的评论。他重申各项成果框架必须一致,并着重指出正在进行的协调和说明每一个机构作用的行动。他保证,开发署继续在评价中汲取经验教训,以改进活动的统筹整合和今后汇报告。

51.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的建设性评论和指导。她表示同意,人口基金、开发署和艾滋病规划署的战略计划应当一致,以有效地联合开展

综合艾滋病毒防治。她说，即将来到的战略计划中期审查以及 2011-2015 年艾滋病规划署战略计划的拟定工作，是制定计划加强艾滋病毒防治和加快普及服务的好时机。关于母婴传播，她强调，人口基金不能孤立工作，必须与世卫组织和儿童基金会结成紧密的伙伴关系，发挥自己的相对优势，包括集中注意初级预防，并确保女性艾滋病患者可以获取避孕药具，在她们希望的时候防止怀孕，并获取必要的生殖健康服务。她向各代表团保证，人口基金提倡对预防艾滋病毒采取全面的办法，包括根据提供年龄合适的性教育以及供应避孕药具，包括提供男用和女用避孕套、测试和辅导。关于分工，她同意有必要更加清晰，并指出分工将以共同赞助组织委员会的建议和每个共同赞助者的相对优势为基础。最后，她介绍了该基金艾滋病毒/艾滋病处的新处长，他最近从艾滋病规划署卸任后加入了人口基金。

52. 开发署艾滋病毒/艾滋病实践小组组长概述了对开发署署长和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就成果框架下发各驻地协调员的信件采取的后续措施。他确认艾滋病毒活动的协调正在进行，并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等规划工具内得到考虑。此外，他强调应适当注意确保各机构之间的分工不妨碍在国家一级的“一体行动”。

53. 人口基金技术司司长感谢各代表团对综合避孕套方案拟定工作的评论，并指出必须注重优先国家，以便产生更大影响。他强调针对母婴传播开展的联合努力。关于分工问题，他强调有必要澄清伙伴和牵头机构双方的作用，指出伙伴机构必须提供服务，牵头机构必须协调。

54. 主席欢迎人口基金艾滋病毒/艾滋病处的新处长。执行局注意到联合报告(DP/2010/39-DP/FPA/2010/26)。

人口基金部分

七. 执行主任的发言

55. 执行主任在对执行局作重要的最后发言中(可在网站 <http://www.unfpa.org/public/home/exbrd/pid/6783> 查阅)坦率地谈到人口基金在确保责任制和推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议程方面的成功、缺点和仍然面临的挑战。她回顾 2001 年 2 月她成为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后首次在执行局发言时着重指出的三个挑战：确保一个财务稳定的人口基金；加强该机构的体制能力；注重拟定和实施方案的社会文化背景。她详述了她和她的人口基金同事在过去十年如何推进这三个优先事项，应对联合国改革、援助效果和问责制方面的新需求，并取得显著成就。她着重指出人口基金和《人发会议行动纲要》在迈向 2015 年及其以后时期的时候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56. 她指出，自她 2001 年任职以来，为人口基金认捐的资源总数以定值美元计算增长了 75%，因此感谢所有会员国的捐助，并提请注意资源筹集继续面临的挑战，以及计划生育供资的下降。她详述了如何取得成果以及加强基金的体制能力和对外地工作的侧重。她指出，人口基金被确认为人力资源管理的牵头机构，该基金的改组正进展顺利。她宣布，分别就人口基金驻开罗和伊斯坦布尔区办事处与埃及和土耳其签订了东道国协定。她强调，问责制是“所有优先事项之上的优先事项”，并详述了为确保明智使用委托给人口基金的资金而采取的步骤。她强调，人口基金对欺诈零容忍，并十分注重落实审计建议。

57. 执行主任着重指出，使普遍性原则和文化价值紧密结合，既是个人信念，也是组织优先事项。持久变革不可能来自外部，只能来自内部。人口基金在以下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着重指出通过社区和地方领导人参与，文化在改变社会规范和性别动态以促进男女平等方面发挥的力量。她详述了人口基金过去十年推进人发会议议程的具体成就，包括推动增加熟练助产护理和普及避孕工具；为普及生殖健康、预防艾滋病毒、加强生殖健康商品安全、收集和分析数据以及满足青年人的需要并凸显他们在推进人发会议议程方面的关键作用所取得的进展。她提请注意人口基金在人道主义方面的工作，包括在巴基斯坦最近空前的洪灾之后给予的支持。

58. 谈到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提供的指导，她强调，国家自主权和领导对于人口基金采取的工作方法至关重要。她着重指出，人口基金致力于国家执行，并指出在基金伙伴能力方面的挑战以及对问责制的影响。她感到遗憾的是，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对人口基金 2008-2009 两年期财务报表中的国家执行支出提出一项保留。执行主任提请注意责任归属和所作贡献问题，并着重强调这是任何进一步的问责制对话的关键，特别是因为涉及到自主权。她强调，新出现的责任归属和所作贡献问题应立即引起会员国的最高度重视。她注意到对工作人员的要求日益增加，希望从明年开始，执行局将要求，通过的任何决定都应附有执行局就所涉财务问题和为其提供资源问题予以的明确同意

59. 执行主任谈到即将开始的人口基金战略计划中期审查，以及精简、统一和交付更好成果的机会。她详述了人口基金对“一体行动”的充分支持。她欢迎联合国妇女署这个新的两性平等实体成为所有妇女的声音，并期待与该实体密切合作，推进增强妇女权能和两性平等的共同目标。最后，她强调人口基金建立、扩大和深化的宝贵伙伴关系。她说，“如果没有执行局以及我们广泛的朋友和支持者的支持，人口基金过去十年不可能取得我们所取得的成就”。她感谢执行局、其他发展伙伴、姐妹机构和人口基金工作人员，指出领导人口基金是“一个神奇的旅程”。她着重指出，需要倡导者来推动人发会议议程，并强调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就必须更多注意人口问题。她敦促各会员国将这一信息传达给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

60. 许多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在执行主任的指导下在人口与发展、生殖健康与权利、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等重大领域迈出的巨大步伐。他们赞扬执行主任过去近十年对人口基金的干练指导，并表示赞赏和感谢她在指导人口基金人口工作中的决心和杰出领导。一个代表团指出，她的任期以谦虚和专业精神为特点，各代表团所表示的压倒性支持表明“各会员国绝对满意”执行主任的业绩。该代表团补充说，执行主任注重文化及所有文化和宗教都承认的普遍原则及价值观念，是她取得优异成就的关键。

61. 一个代表团对执行主任的领导表示高度赞赏说，执行主任是 2008 年在日本举办第四次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和八国集团首脑会议的强有力和可靠伙伴。另一个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对生殖健康和孕产妇健康议程做出杰出贡献，对人口基金的稳固财务状况和在多边系统内的地位作出杰出贡献。

62. 各代表团注意到有必要采取紧迫行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5，并鼓励人口基金在定于 2010 年 9 月 22 日在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上启动的秘书长的《妇女和儿童健康全球战略》中发挥作用。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的生殖健康商品安全全球方案进行的工作，特别是支持通过以国家为主导的办法增加供应避孕药具和其他基本用品。各代表团欢迎最近设立妇女署，并指出，人口基金必须继续推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并与这个新实体有效合作。一个代表团认识到人口基金在应急生殖保健和孕产妇保健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鼓励人口基金继续在人道主义分组的优先事项范围内工作，并注重核心任务，而不是谋求成为一个重要的人道主义行为体。另一个代表团大力支持人口基金为在危机环境中增进获取生殖健康服务的会所进行的努力。

63. 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必须加强审计覆盖，并及时提交评价报告和国家执行审计报告。该代表团着重指出，必须加强内部财务管制，同时指出，至关重要的是，捐助者对明智使用资源具有信心。该代表团鼓励执行局其他成员共同增加资源，用以开展工作人员培训并改进防止欺诈的技术。

64. 各代表团集中讨论了人发会议目标和千年发展目标之间的相互联系，并认识到，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就必须把充分的注意力集中在人口动态和生殖健康上。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致力于应对艾滋病毒和艾滋病以及未满足的计划生育需要，促进南南合作以及加强数据收集和分析。世卫组织代表及人口与发展伙伴感谢执行主任与其各自组织结成坚实伙伴关系和开展合作。

65. 许多代表团对严重水灾给巴基斯坦政府和人民造成的无法形容的痛苦和损失表示同情和哀悼。一些代表团宣布他们正在向巴基斯坦提供的支持，并欢迎人口基金目前在巴基斯坦灾区改善健康，特别是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的工作。巴基斯坦代表团对国际社会和国际组织在空前水灾之后给予的帮助表示感谢。该代表团

指出，这次灾害的规模和范围超出了一个政府或国际社会近年来应对的水平。该代表团期望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继续在早期救济、恢复和重建工作以及长期重建阶段中提供支持。该代表团感谢同人口基金的长期伙伴关系，并感谢基金的支持以及执行主任的英明领导。

66. 对于执行局对她在人口基金的领导和管理说的客气话和赞扬，执行主任深表感意。她强调，人口基金拥有杰出的工作人员，他们的勤奋工作和献身精神是人口基金在她担任执行主任期间获得成功的根本所在。她感谢执行局向她本人和人口基金提供的出色咨询、指导和支持。她重申该基金坚定地致力于高成效、高效率的管理，并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将继续是一个受信任的组织。她还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明智使用资金，并承诺使资金发挥作用。她着重指出，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和八国集团首脑会议在推进人发会议议程方面非常重要。她感激人口基金有机会与八国首脑会议合作，并就此向法国表示特别感谢。

67. 执行主任重申人口基金将与妇女署协作，并强调这是该基金自该新的两性平等实体成立以来即作出的承诺。她指出该实体成立后将研究分工问题。关于秘书长的《妇女和儿童健康全球战略》，她强调，人口基金一直就该战略进行协作。她详述了“健康加四”的工作，以及对在 26 个负担沉重的国家应对孕产妇死亡率和生殖健康问题所予以的重视。关于基金的人道主义应急工作，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十分注意使工作有重点，特别是鉴于其资源有限。她赞赏世卫组织出席会议，并指出世卫组织是基金的技术参照点，人口基金珍视密切的伙伴关系。她最后感谢所有代表团的支持。

八. 评价

68. 人道主义应急处处长介绍了基金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应急工作专题评价的结果所作回应。在介绍前，他放映了一段题为“2010 年 8 月人口基金海地活动”的录像短片。

69. 各代表团强调，获取生殖健康服务和商品在冲突局势和自然灾害局势中至关重要，并指出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往往在紧急情况和自然灾害中被忽视。它们说，人口基金促进妇女和儿童健康的努力是多边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的一个重要层面。一些代表团指出，人口基金自 2006 年以来极大提高了其人道主义能见度和影响，并已成为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的一个积极和受尊敬的成员，成功地使两性平等和生殖健康与权利问题进入机构间论坛。它们说，人口基金在确保妇女在紧急情况下获取基本生殖健康服务，预防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为这种暴力的受害者提供支持方面发挥了独特作用。他们赞扬人口基金制订培训工具，用以实施最低初步成套服务以减少与生殖健康有关的发病率和死亡率，并同伙伴们一道编制了“2009 年人道主义环境中青少年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工具包”。

70. 各代表团支持评价报告中的建议，即，人口基金应在其工作中整合人道主义援助并使之更好地主流化，并强调必须建立一个人道主义援助成果制框架，提出明确的目标和指标。各代表团强调，质量控制、监测和评价对于提高效率很重要。各代表团欢迎关于制定一项人道主义行动评价计划和必要监测工具的建议。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及时提出管理层面答复。它们还要求提供有关该基金人道主义援助战略进展的年度最新情况。一些代表团问道，执行局将如何参与新人道主义应急战略的制定工作。一个代表团强调，除了将人道主义应急纳入人口基金工作的主流以外，还应通过分组办法，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权利纳入联合国其他机构的人道主义工作和国家协调机制。

71. 一些代表团说，人口基金应在分组中发挥一种支持和协调作用，而不是在实地建立重大应急能力。它们希望，国家办事处由于没有按预期收到区域办事处和总部的支持而出现的缺口，是一个暂时阶段，将通过人口基金的区域化来解决。它们认为，评价报告在将人道主义应急纳入发展方案活动的议题上没有得出结论，而且不能总是十分清楚地区分发展活动和人道主义活动。

72. 各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必须发展工作人员的能力、技能和才干，以确保基金在所有情况下都可以完成任务。一个代表团指出，评价显示，实地工作人员，包括高级别工作人员能力不足，要求人口基金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并建议在外地部署足够人数的更高级别和更有经验的工作人员。

73. 一些代表团指出，防止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全球一级承诺的协调没有变成有效的国家一级人道主义工作。它们要求获得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案例的资料。它们还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人口基金同非政府伙伴在人道主义应急领域的协调。一个代表团询问如何与新设立的妇女署分工，以便更多注意紧急情况中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需要。

74. 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执行局关注人道主义应急领域。她澄清说，自 2010 年 3 月以来，对评价的管理部门答复便登载在基金内部的内联网上，人口基金将确保定期在外部网站上登载。关于人口基金的人道主义应急领域实施能力问题，她强调，就任务而言，基金集中注意其相对优势领域，不力图超越其实施能力。她指出，执行局在这方面的反馈将是有用的。关于工作人员级别问题，她指出，在国家一级，人口基金工作人员比联合国其他组织工作人员的级别低(按照执行局批准的员额)。她说，人口基金会欢迎执行局协助提升人口基金工作人员的员额职等，以便他们可以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工作人员具有相同地位。她同意，每一名工作人员都需要拥有最基本的人道主义应急能力。她指出，人口基金各区域办事处正在制定战略，以更好地应对人道主义局势。她说，在非洲区建设能力有巨大潜力。她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打算建设业务能力，以便当人道主义局势出现时作出反应。她最后欢迎执行局参与制定下一个人道主义应急战略，并说人口基金将高兴地提供年度情况介绍，说明战略进展情况。

75. 方案司司长指出，人口基金将就战略与执行局保持接触，包括通过战略计划中期审查进行接触。他说，人口基金正在快速征聘工作人员。他观察到，在制定下一代人道主义救济战略中考虑到了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索马里汲取的经验教训。

76. 人道主义应急处处长感谢各代表团的支持和指导，并向它们保证，该处将就生殖健康商品安全同基金的商品安全处开展密切合作，并能够在人道主义局势中快速部署商品。由于人口基金不够大，没有自己的后勤系统，它将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结成伙伴，而粮食署则认为在两性平等和生殖健康方面同人口基金结成伙伴是有益的。例如，在巴基斯坦，人口基金和粮食署在哺乳母亲营养问题上结成伙伴关系。她详述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并指出该局势的复杂性和安全关切阻碍了人道主义工作。她说，人口基金在建设国家能力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社区参与对于基金冲突后局势工作的关键层面至关重要。在谈到在乌干达与该国政府和其他发展行为体结成的密切伙伴关系所取得的成果时，她指出，有必要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使所有伙伴更加密切合作。

77. 关于基金在分组中的作用，她说明，人口基金不是分组组长，但是积极参加保健分组，在生殖健康问题上发挥牵头作用，并与世卫组织密切合作。在保护分组中，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共同领导防止和制止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工作。此外，人口基金在早日恢复分组的数据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例如，在地震摧毁海地的大部分数据之后，人口基金能够在那里与人道协调厅和世界银行分享数据。她强调，人口基金协助人口普查和支持数据收集、分析和传播的工作日益获得国际公认。关于在人道主义局势中利用快速增援能力，她指出，人口基金同包括挪威难民理事会在内的其他伙伴密切合作。

九. 人口基金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78. 副执行主任(方案)对执行局收到的供讨论的六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进行了一般性介绍，文件涉及：非洲区域的布基纳法索和赞比亚、阿拉伯国家区域的索马里、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印度尼西亚和马尔代夫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乌拉圭。人口基金的非洲、阿拉伯国家、亚洲和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区域主任详述了各自区域的具体方案。

79. 各代表团赞赏的是，各项方案都是在国家领导下制定的，符合国家发展计划、优先事项和战略。人口基金在生殖健康、人口动态和两性平等领域的参与赢得了赞扬。各代表团注意到为提高避孕药具普及率和降低孕产妇死亡率而作出的切实努力。同时，它们着重指出，一些国家需要更加努力，进一步降低孕产妇死亡率，提高避孕药具普及率，并应付尚未满足的计划生育需要。各代表团敦促同其他发展伙伴加强协作和分享信息。它们赞扬集中注意国家能力建设，包括宣传人口与

发展国际会议(人发会议)议程,并呼吁加强国家办事处能力。它们强调,发展政策必须考虑到人口变量。一些代表团呼吁修订一些国家方案文件中的产出指标,使之更加可靠和可衡量,更符合国家指标。各代表团对巴基斯坦因空前水灾而遭受痛苦和损失表示同情。

80. 布基纳法索、印度尼西亚、索马里、乌拉圭代表团赞扬在制定其各自的国家方案中与人口基金的密切协作。它们表扬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杰出领导,并感谢她领导人口基金支持它们的国家。此外,它们赞扬人口基金工作人员的透明度、灵活性和专业精神。

81. 副执行主任(方案)和各区域办事处主任感谢各代表团的评论和指导,并重申,人口基金将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发展伙伴,包括与民间社会密切合作。他们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注意到有关具体国家方案文件的评论,并将将这些评论转达给有关国家,以便在方案定稿时予以考虑。他们指出,各项指标考虑到了国家方案文件与之保持一致的国家计划。尽管如此,人口基金将寻求加强这些指标。人口基金对“一体行动”的不断承诺和支持得到强调。

82. 按照执行局第 2006/36 号决定,执行局未经讨论或介绍,按无异议办法批准了稍早在执行局 2010 年年度会议上讨论的以下 10 个国家的方案:非洲区域——斯威士兰;阿拉伯国家区域——伊拉克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亚洲和太平洋区域——柬埔寨、中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东欧和中亚区域——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和土耳其。此外,按照第 2006/36 号决定,执行局注意到布基纳法索、印度尼西亚、马尔代夫、索马里、乌拉圭和赞比亚的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相关评论。这些评论将转达给有关国家,以便在方案定稿时予以考虑。

十. 其他事项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告别仪式

83. 执行局为人口基金执行主任举行了告别仪式。她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结束任期。执行局主席在发言中谈到执行主任的愿景、承诺和领导、她担任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期间取得的成就以及她留下的多方面遗产。她提到,她强调在推进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考虑到文化和宗教价值观,并指出她的许多贡献,包括以下方面的贡献:资源筹集;联合国改革;增强妇女权能;在人口以及孕产妇和儿童健康方面协助国家政府。他最后指出,她通过在人口基金的不懈努力,切实帮助了世界各地许多人的生活。她的遗产将继续发挥作用。

84. 开发署署长也发了言。发言的还有执行局副局长(非洲国家)代表非洲各国;执行局副局长(亚洲和太平洋国家)代表亚洲和太平洋各国;墨西哥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执行局副局长(西区和其他国家)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执行局副局长(东欧国家)代表东欧各国;也门代表团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沙特阿拉伯代表团、肯尼

亚代表团、土耳其代表团、卢森堡代表团、中国代表团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现有发言稿可在 <http://www.unfpa.org/public/home/about/ed/pid/6707> 查阅)。

85. 各代表团强调执行主任的工作热情及其对推进《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人发会议)行动纲领》的深刻承诺和献身精神,特别是在促进生殖健康、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深刻承诺和献身精神。他们指出,她高瞻远瞩的领导提高了人口基金的信誉。非洲各国感谢她为非洲大陆和非洲妇女所做的一切。他们赞扬她对联合国改革和“一体行动”的坚定承诺以及她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很高声望。各代表团赞扬她的专业精神、管理技能以及在主持人口基金期间的杰出领导。他们还注意到,她随时准备并愿意以公开和透明的方式与执行局接触。

86. 各代表团高度赞扬了执行主任关爱的天性、对文化价值观念的敏感性、对发展采取的循序渐进办法以及她的坦率和直截了当。同样,各代表团赞扬她在同贫困作斗争中表现出的顽强和勇气。各代表团表扬她推动人发会议议程,在实施该议程的过程中坚定地致力于国家自主权和领导。他们说,人们将十分怀念执行主任,但她对人口基金和发展世界的遗产将经久不衰。

87. 执行主任感谢执行局成员举办纪念性活动和告别仪式。她对所有代表团深表谢意,并指出她为对她说的客气话所感动。她说,当有人问到她与执行局的成功互动时,她总是回答说,这种互动基于三个要素:诚实、透明与谦虚。她感谢执行局在她的整个任期提供的出色支持和指导。她还特别向联合国现任秘书长、他的前任以及她本人在人口基金的前任表示感谢。她向人口基金所有伙伴,包括政府伙伴和非政府伙伴以及联合国系统内的伙伴表示感谢。她最后感谢她的两位副执行主任和人口基金所有工作人员,指出如果没有他们的支持,她和人口基金不可能获得成功。最后,她感谢她的丈夫(她的丈夫在会场)。他的大力支持是她本人取得成就的关键。

88.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0/28 号决定:向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2001-2010 年)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表示感谢。

非正式通报会和会外活动

89. 举办了以下非正式通报会和会外活动:

(a) 人口基金生殖健康处处长通报了联合国秘书长的《妇女和儿童健康全球战略》。

(b) 在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的主持下举行了一次通报会,介绍人口基金如何支持对巴基斯坦洪灾的人道主义应急行动。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和人口基金亚洲和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区域主任介绍了情况。会上放映了一段题为“人口基金在巴基斯坦:帮助受水灾影响地区最需要帮助的人”的录像短片。

(c) 开发署助理署长介绍了关于调整预防危机和早日复原局的议程项目。预防危机和复原局局长谈到开发署如何计划根据最近战略审查提出的各项建议改进紧急局势中的运作方式。

(d) 在通信主任的主持下通报了因特网倡议。网络和网上媒体主任做了介绍。

(e) 2010年9月2日在执行局会议上正式启动了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的一个新的在线门户网站 GATEWAY。助理署长主持并介绍了这次活动。助理署长兼管理局局长和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办公室执行协调员进行了介绍。

(f)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关于开发署在巴基斯坦抗洪救灾的通报会。开发署助理署长兼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主任、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开发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局长介绍了情况。

附件一

执行局 2010 年通过的決定

目录

文号	页次
2010 年第一届常会 (2010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 纽约)	
2010/1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66
2010/2 开发署、人口基金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有关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	67
2010/3 2008-2011 年方案规划安排中期审查.....	68
2010/4 署长有关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	69
2010/5 资发基金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	69
2010/6 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70
2010/7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年两年期概算.....	71
2010/8 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	72
2010/9 关于审计委员会 2006-2007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73
2010/10 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的最新情况.....	74
2010/11 开发署应对金融和经济危机: 促进《全球就业契约》.....	74
2010/12 执行局 2010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概览.....	75
2010 年年会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 日内瓦)	
文号	页次
2010/13 署长关于“战略计划: 2009 年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	78
2010/14 2010 年及其后对开发署及其基金和方案的供资承诺.....	79
2010/15 年度评价报告.....	80
2010/16 开发署评价政策独立审查和管理层的回应.....	81
2010/17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各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83
2010/18 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09 年成果的报告.....	84

2010/19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署长的报告.....	84
2010/20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85
2010/21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85
2010/2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86
2010/23	执行主任 2009 年报告：执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	88
2010/24	关于成员国和其他方面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 2010 年及其后数年收入预测的报告.....	89
2010/25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世粮署各执行局 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要求的报告.....	90
2010/26	两年度评价报告	90
2010/27	执行局 2010 年年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92
2010 年第二届常会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2 日, 纽约)		
文号		页次
2010/28	向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2001-2010 年)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表示感谢	97
2010/29	2009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	98
2010/30	对缅甸的援助——署长的说明.....	98
2010/3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 2009 年度统计报告.....	99
2010/3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基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 联合报告	99
2010/33	评价人口基金的人道主义回应行动.....	100
2010/34	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 2010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101

2010/1

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执行局

1. 注意到 DP/2010/3 号文件所载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中列出的职能、管理成果、指标和所需资源；

2. 核准 DP/2010/3 号文件介绍的活动及载列的相关费用，这些活动和费用符合第 2009/22 号决定中核准的活动分类和相关费用；

3. 核准 DP/2010/3 号文件所列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总额为 9.034 亿美元的经常预算毛额；

4. 核准 DP/2010/3 号文件第 83 至第 112 段描述的供资来自经常资源、用于特殊目的活动的 7 750 万美元，包括 7 240 万美元用于大会授权的活动，510 万美元用于基本建设投资；

5. 欢迎 DP/2010/3 号文件第 17 段所述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中的拟议战略投资，并请开发署向执行局报告这些投资的最新执行进展情况；

6. 认可署长的提议，即特许他在 2010-2011 年期间最多再动用指定用于联合国授权的安保费用拟议经常资源净额 5 800 万美元中的 30%(1 740 万美元)，并决定开发署对这笔资金的使用将限于联合国安全和安保部指令中规定的新的安保任务，并在年度财务状况审查中向执行局报告这笔资金的使用情况；

7. 请开发署在其有关方案安排问题的第 2010/3 号决定中提及的中等收入国家战略中增加有关对中等收入国家和净捐助国国家办事处的适当基准能力进行评估的内容；

8. 忆及第 2009/22 号决定并请开发署将路线图中确定的后续活动经费纳入综合预算；

9. 注意到开发署为加强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成果框架所做的努力，并鼓励开发署继续改进各项指标，使其“具体、可计量、可实现、相关、有时限”，并以更明确方式将投入和预期成果联系起来；

10. 忆及第 2008/1 号决定，其中执行局明确决定未来的管理活动预算占总资源的比例应尽可能逐渐减少，并有些关切地注意到 2010-2011 年的经费增加；

11. 欣见 2010-2011 年管理费用大幅减少，并请开发署向执行局报告有关进一步提高成本效益的资料，并尽可能抵消今后预算中法定经常资源中增加的费用；

12. 在此方面，欢迎署长提出描绘未来前进道路的举措，使开发署成为联合国发展系统中反应更迅速、更相关、更高效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同时还欢迎署长

在 DP/2010/3 号文件第 18 段提出的对全组织范围的几个关键倡议(其中包括有关人力资源管理举措)进行深入审查的打算,并期待执行局的参与;

13. 请开发署充分考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其中包括 DP/2010/4 号文件第 16 段提出的注意适当区分效率提高和结余的建议;

14.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有关对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进行综合审查的建议,并请开发署更好地纵览预算总额,特别是在统一职能方面;

15. 欣见成本回收增加并鼓励开发署进一步加强透明度并增加成本回收收入抵销两年期支助预算的份额;

16. 请开发署在今后预算中以类似于资源计划格式增加有关前一个两年期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资料,还请开发署继续提高预算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17.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正如在路线图中所描述的将联合审查现有的成本定义和活动分类及相关费用,包括那些与成本回收相关的费用,在此方面强调有必要广泛探讨成本回收问题,包括固定的和可变的间接费用;

18. 还请开发署继续对其关键的监督职能,包括职业操守、评价、审计和调查进行评估并提供充足的资金和人员;

19. 期待收到开发署关于从 2014 年开始期间的拟议综合预算。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2

开发署、人口基金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有关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

执行局

1. 欣见开发署、人口基金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提交有关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

2. 忆及其 2009/22 号和 2009/26 号决定并强调在后续行动中解决这些决定中所载所有要素;

3. 促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遵守路线图的拟议时间安排并及时向执行局通报进展情况;

4. 决定将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概算成果汇总表更正(DP/FPA/2009/10/Corr. 1)纳入两年期支助预算。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3

2008-2011 年方案规划安排中期审查

执行局

1. 注意到 2008-2011 年方案规划安排中期审查报告 (DP/2010/5)，以及其中提到的两大领域：(a) 增加灵活性和更好地对方案国的需要做出回应；以及 (b) 在执行局第 2009/22 号决定核准的费用分类情况下进一步理顺方案规划安排框架；

2. 根据目前决定的规定，核准将方案规划安排框架再延长两年 (2012-2013 年) 以包括 2008-2013 年，目的是使其与延长的方案规划战略计划周期以及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2014 年及以后实现综合预算的“路线图”相吻合；

3. 根据下文第 4 段审查情况，核准 DP/2010/5 号文件第 42 段 (b) 分段拟议的活动分类和相关费用；

4. 请开发署在 2011 年第二次常会上向执行局提交供审议的第二份方案规划安排框架，并根据中期审查结果在 2012 年选择执行具体的、可执行的建议，以改进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结果，其中特别关注：

(a) 尽可能地改进标准，以支持核心预算资源调拨目标-1 的计算方法；

(b) 在方案规划安排的资源库中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低收入国家的支助；

(c) 根据大会第 63/223 和 64/208 号决议，制定加强对中等收入国家支助的战略，而且需要进一步平衡普遍性和渐进性原则；

(d) 对 DP/2010/5 号文件附件 1 中查明的固定科目进行重新分配的权利；

(e) 向受到冲突和自然灾害影响的国家提供更多支助，包括应对突发危机、预防冲突、降低灾害风险以及尽快恢复；

(f) 通过设立专项拨款，将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的方案活动纳入进来；

5. 发生紧急情况时，决定署长可与有关国家政府商定，根据开发署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将已拨付给该国用于商定活动的资金和未支配的资金用于紧急救济和重建活动，并在之后的会议上向执行局报告；

6. 期待根据 2010/1 号决定第 19 段提交有关综合资源框架问题的管理建议；

7. 请开发署与执行局定期磋商，并向会员国通报有关在执行本决定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并充分考虑会员国的意见。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4

署长有关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根据 2006/3 号决定的要求，就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执行情况所做的口头报告；

2. 忆及有关全系统一致性问题的第 63/311 号决议；

3. 认识到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报告(A/RES/62/208)和开发署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提到的两性平等主流化问题的重要性；

4. 欣见开发署在气候变化以及经济和金融危机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问题方面开展的研究、知识形成以及培训，并鼓励开发署在即将召开 2010 年高级别全体会议之际同样参与千年发展目标回顾工作；

5. 欣见最近对两性平等咨询能力进行了投资，并请署长确保各区域局和专题局将两性平等战略转变成各区域或各专题领域的两性平等多年期行动计划；

6. 欣见为回应执行局第 2006/3 号决定，为更好地评估方案资源分配和支出对两性平等的影响，开发署制定并使用了“两性平等标志”工具，并请开发署通过署长年度报告和今后有关两性平等战略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持续向执行局报告进展情况；

7. 欢迎由署长担任主席的社会性别问题指导和执行委员会继续审查在两性平等主流化和实现两性平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并请署长确保高级管理层持续承诺确保开发署竭尽全力，最大限度地扩大两性平等成果；

8. 促请署长查明进一步措施，包括评价发展政策局两性平等问题小组的位置和任务范围，提高开发署两性平等政策的知名度，更加关注两性平等政策的执行情况；

9. 重申请署长在战略计划剩余期间的每年第一届常会上，就 DP/2005/7 号文件所载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向执行局做口头报告。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5

资发基金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

执行局

1. 注意到资发基金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0/6)；

2. 建议资发基金采用开发署第 2009/22 号决定核准的费用分类类别；
3. 赞赏地注意到资发基金持续关注最不发达国家, 并进一步鼓励资发基金管理层加大努力, 解决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不断出现的新挑战；
4. 欢迎资发基金不断努力改进管理做法并鼓励其进一步加强这些努力。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6

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

执行局

1. 注意到妇发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DP/2010/7)中列出的职能、管理成果、指标和所需资源；
2. 赞赏地注意到妇发基金在改进两年期支助预算中的成果格式方面取得的进展, 而且在此方面欣见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DP/2010/5)所载意见；
3. 赞赏地注意到妇发基金在 2007 至 2009 年间努力将向经常资源捐款的政府数目从 49 个增加至 101 个, 并鼓励妇发基金与联合国其他基金和方案分享其成功的外联方法；
4. 核准 2010-2011 两年期由经常资源供资的支助预算共计毛额 3 980 万美元；并注意到 710 万美元支助费用收入估计数将用于充抵经常资源毛额批款, 因此, “净额”经常资源批款估计数为 3 270 万美元；
5. 核准经常资源中 160 万美元用于联合国规定的安保费用, 60 万美元用于与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有关的费用和加强概算所述 Atlas 系统；
6. 决定将批款额用于实现概算查明职能中明确的成果；
7. 请妇发基金监督所有渠道的收入水平, 特别是其他资源, 而且由于其他资源的不确定性, 在规划增加人员编制时需审慎；
8. 请执行主任与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合作, 继续改进预算编制方法, 以期每个组织提交一份包括妇发基金所有预算类别的单一综合预算, 从而配合下一个战略计划, 并在这方面, 请在 2011 年第二届常会提交一份关于采取的步骤和取得的进展的联合初步简要说明, 并在 2012 年年会上提交联合报告；

9. 又请执行主任与开发署、人口基金及儿童基金会合作,使妇发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更为协调一致,并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一份联合报告,说明:

(a) 改善成果重点,加强与战略规划管理成果的联系;

(b) 进一步统一预算方法,包括方案预算和支助预算之间的费用归属,并确定处理各预算和筹资框架中类似费用项目的共同方法,同时考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妇发基金业务模式的差异;

10. 还请执行主任改善妇发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以此作为实现妇发基金单一综合预算的第一步,具体做法是:

(a) 加强资源和成果之间的联系;

(b) 简要说明拟议的任何预算变化以及之所以变化的数量、名称和法规变化;

(c) 说明费用回收,提供预计从预算外资源回收费用的计算方法,包括及时说明妇发基金的可变和固定间接费用,以恰当分析费用回收率。

11. 强调需要在年度财务审查报告中,采用类似于两年期支助预算中资源计划的格式,提供关于财务实际执行情况的资料。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7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年两年期概算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DP/2010/9),以及在编制成果预算时采用的统一方法;

2. 认可项目厅将资源用于 2010-2013 年战略规划查明的战略目标和成果;

3. 核准 2010-2011 年期间 500 万美元的净收入目标;

4. 同意暂停适用财务细则 109.01、109.02、109.03、109.05、121.01(c)、121.01(d)和 121.01(f)以及财务条例 21.01、21.06 和 21.07,直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还同意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自动恢复适用上述财务条例和细则;

5. 忆及其有关项目厅治理结构的第 2008/35 号决定,并注意到会会员国其后根据第 2008/35 号决定,期望在执行局各届会议期间为项目厅设立一个独立部分,给执行局更名,以便在其名称中加入项目厅;

6. 注意到根据执行局主席团的要求，收到项目厅执行主任和联合国法律事务厅有关若改变名称的程序和实质性方面的来文；

7. 请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征求联合国秘书长对这一事项的意见与核可，并于 2010 年 2 月中旬向执行局提供这一资料，同时提供有关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治理结构范围和背景的资料；

8. 决定在将第 7 段规定的资料转交给执行局成员 2 周后就上述资料举行执行局非正式会议；

9. 还决定如果在第 8 段提到的非正式会议两周内，执行局未表示任何反对意见，那么执行局的名称将改为在其名称中包括“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而且根据 1993 年 12 月 20 日大会第 48/162 号决议附件第 21 段，提及执行局职能中的“基金或方案”，也应包括“联合国项目事务厅”，以及执行局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转递名称变化的建议。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8

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E/2010/5)；

2. 忆及其有关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E/2009/5)的第 2009/3 号决定；

3. 重申充分执行大会有关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2/208 号决议的重要性；

4. 赞扬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促进执行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方面取得的进展；

5. 欣见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对取得的成果和进展、遇到的困难以及吸取的经验教训进行了更加量化的评估和分析，并请在今后的报告中进一步提供此类进展情况；

6.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提交给执行局的其他相关报告中继续改善成果报告；

7. 又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在今后的报告中加入有关进一步改善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建议；

8. 决定将上述报告(E/2010/5)连同意见摘要和各代表团在本届会议上提供的指导一并转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9. 又请开发署署长、人口基金执行主任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磋商，考虑如何进一步改进和理顺其报告，考虑到包括第 2008/2 号决议在内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并于 2010 年编写一份报告，其中载有关于这一事项的备选方案，供执行局审议。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9

关于审计委员会 2006-2007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执行局

关于开发署：

1. 注意到关于审计委员会 2006-2007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0/11)；
2. 认识到开发署 2008-2009 年在处理 11 个高度优先审计事项方面的进展；
3. 注意到在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审计建议(A/63/5/Add. 1)方面取得的进展；
4. 鼓励开发署继续对从战略角度征聘工作人员并对工作人员的专业化进行投资，维持最近几年在化解审计潜在风险方面的进展。

关于人口基金：

5. 注意到 2006-2007 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FPA/2010/15)以及 2006-2007 年人口基金为执行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计划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关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6. 注意到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06-2007 两年期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0/14)；
7. 确认迄今取得的进展。

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8. 鼓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在今后的报告中密切关注高度优先建议，并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在今后报告附件中继续标明审计建议(酌情包括未获采纳的审计建议)和采取的行动的所有出处。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10

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的最新情况

执行局

1. 忆及其有关审查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审查的第 2007/15 号决定；
2. 注意到对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审查的报告 (DP/FPA/2010/16)；
3. 重申经常资源由于其不附带条件的性质，是向人口基金提供捐款的基石，经常资源不应用于补贴由其他资源资助的项目和方案的支助费用；
4. 忆及其有关人口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支助预算估计数的第 2009/26 号决定，其中请执行主任改善人口基金 2012-2013 两年期支助预算，以此作为实现单一综合预算的第一步，其中包括说明费用回收，提供预计从预算外资源回收费用的计算方法，包括提供最新资料，说明人口基金的可变间接费用，以恰当分析费用回收率；
5. 赞赏地注意到为实现第 2009/22 和 2009/26 号决定中概述的目标，包括单一综合预算的目标，将费用回收问题纳入了本届会议上介绍的路线图；
6. 又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正如在路线图中所描述的将联合审查现有的成本定义和活动分类及相关费用，包括那些与成本回收相关的费用，在此方面强调有必要广泛地探讨成本回收问题，包括固定的和可变的间接费用。

2010 年 1 月 22 日

2010/11

开发署应对金融和经济危机：促进《全球就业契约》

执行局

1. 忆及 2007 年 2 月 9 日开发署署长和国际劳工组织总干事署名的加强两个机构间的协作及伙伴关系，支持联合国减贫和创造更多体面就业机会的行动的信；
2. 欣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9/L.24 号决定，其中请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在其政策和方案中考虑到《全球就业契约》；
3. 请开发署与国际劳工组织协作，继续优先关注《全球就业契约》所载各项建议，并在执行开发署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时将《全球就业契约》纳入其业务活动；

4. 请署长与各方案国磋商，确定并执行在国家一级加强机构间合作和协作的行动，在这些活动中可适当地将《全球就业契约》纳入业务活动，加强与全球最低社会保障制度的专题联系；

5. 还请开发署在署长年度报告中纳入一份进展报告，概述其为执行本决定采取的举措。

2010年1月22日

2010/12

执行局 2010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概览

执行局

回顾其在 2010 年：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选举 2010 年度执行局成员如下：

主席：John Ashe 先生阁下(安提瓜和巴布达)

副主席：Farid Jafarov 先生(阿塞拜疆)

副主席：Claude Lemieux 女士(加拿大)

副主席：Atoki Ileka 先生阁下(刚果民主共和国)

副主席：Muhammad Ayub 先生(巴基斯坦)

通过 2010 年第一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0/L. 1)；

通过 2009 年第二届常会报告(DP/2010/1)；

通过 2010 年度工作计划(DP/2010/CRP. 1)；

核准 2010 年年会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 2010 年执行局其余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2010 年年度会议：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2 日(日内瓦)；

2010 年第二届常会：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有关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的第 2010/1 号决定；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有关开发署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的报告 (DP/2010/4)。

项目 3

方案规划安排(开发署)

通过了有关对 2008-2011 年方案规划安排进行中期审查的第 2010/3 号决定。

项目 4

开发署的两性平等问题

通过了署长有关开发署两性平等战略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口头报告的第 2010/4 号决定。

项目 5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核准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乌干达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罗马尼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阿根廷和危地马拉

核准了下列区域方案：

阿拉伯国家：阿拉伯国家区域方案文件。

项目 6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通过了有关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费用回收政策执行情况的第 2010/5 号决定。

项目 7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通过了有关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的第 2010/6 号决定；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有关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的报告 (DP/2010/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部分

项目 8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有关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年两年期概算的第 2010/7 号决定；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有关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010-2011 两年期概算的报告 (DP/2010/10)。

联合部分

项目 2 和项目 11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开发署和人口基金)

通过了有关开发署、人口基金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有关综合预算路线图的联合情况说明的第 2010/2 号决定。

项目 9

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通过了有关开发署署长和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报告的第 2010/8 号决定。

项目 10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审计委员会 2006-2007 年各项建议情况报告的第 2010/9 号决定。

项目 13

其他事项

通过了有关开发署应对金融和经济危机：促进《全球就业契约》的第 2010/11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11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有关人口基金间接费用回收政策最新情况的第 2010/10 号决定。

项目 12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核准了下列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乌干达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危地马拉

联席会议

于2010年1月15日和18日，举行了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以及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联席会议，会上讨论了以下主题：(a) “一体行动”：加强国家一级对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反应，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介绍了有关联合国一体行动国家方案的文件；(b) 气候变化；(c) 从经济和金融危机中复苏：粮食保障和安全网；(d) 回顾千年发展目标。

还举行了下列非正式情况简况介绍会：

有关对开发署评价政策进行独立审查的简况介绍会。

2010年1月22日

2010/13

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09年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署长关于“开发署战略计划：2009年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DP/2010/17)；
2. 欢迎年度报告进一步注重成果并提供了关于挑战、机遇和补救行动的强化分析资料，请开发署在今后的报告中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努力，包括更好地介绍和宣传各项活动、业绩和成果；
3. 着重指出必须倡导和支持建立各国实现国际商定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的能力，为此请开发署管理层进一步设法建立开发署提供成果的能力，并改进对成果管理以及能力建设方面各项努力的评价和报告；
4. 鼓励开发署使两性平等和能力建设成果贯穿于署长年度报告，并呼吁开发署继续在这些跨领域问题上改进业绩；
5. 鼓励开发署依照其任务规定进一步支持预防冲突和危机的工作，为此请开发署在2010年9月下届常会上就预防危机和复原局的审查问题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
6. 欢迎开发署业务行动计划，并期待在执行局定期介绍最新情况；
7. 鼓励开发署加强在气候变化领域的战略伙伴关系；

8. 欢迎署长年度报告列明了决定今后方向方面的挑战和经验教训，并请开发署自 2011 年起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列出应对这些挑战的具体步骤，进一步提出经验教训和建议；

9. 赞同关于进行一次联合中期审查的决定，包括即将提交执行局 2011 年年会的关于开发署战略计划的 2010 年年度报告，欢迎有这一机会进一步阐明战略方向，对成果框架进行一次彻底审查，以便在 2011 年作出改进，并确定在战略计划期的其余各年可以作出的进一步改进；

10. 强调必须根据开发署署长编写的有关报告在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定期讨论与开发署任务规定有关的实质性政策问题；

11. 请开发署署长根据 2011 年年会期间对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结果，在 2011 年第一次常会之前就战略计划的四个主要专题领域进行非正式情况介绍；

12. 关切地注意到一些发展中国家，包括受金融和经济危机重创的发展中国家以及受冲突和自然灾害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在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存在滞后现象，为此请署长确保拟定和实施方案活动，并为这些活动提供充足资金，以应对发展中国家的挑战，特别是非洲的特殊需要和挑战；

13. 回顾其第 2008/15 和 2008/14 号决定，其中除其他外敦促开发署最优先重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消除贫穷，并确认开发署在这方面可以发挥催化作用，呼吁署长进一步加紧努力，在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加速取得进展，特别是在方案国家，并在其年会上报告有关情况；

14. 认识到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很大而且越来越大，请开发署署长继续加大对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支持力度，以期深化协作，取得更好的发展成果；

15. 认识到高度合格的员工是开发署实现战略计划内各项目标的关键，指出开发署管理层和员工具有均衡、多样的代表性的重要性；

16. 欢迎 2009 年 10 月在卢旺达基加利和 2010 年 6 月在越南河内举行的方案国家试点问题政府间会议，赞赏地注意到《基加利宣言》和《河内宣言》。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0/14

2010 年及其后对开发署及其基金和方案的供资承诺

执行局

1. 着重指出开发署具有稳定的、可预测的经常(核心)资源基础的重要性；

2. 重申由国家自主和领导的原则，并着重指出加强联合国发展系统一致性的重要性；
3. 关切地注意到对开发署经常资源的捐款从 2008 年 11 亿美元降至 2009 年的 10 亿美元，因此开发署没能达到 2008-2013 年期间战略计划规定的 2009 年经常资源筹资目标；
4. 还关切地注意，根据目前的预测，开发署 2010 年经常资源捐款可能进一步减少，而目前极难预测 2011 年的经常资源捐款；
5. 欢迎署长为筹集经常资源所作的努力，并敦促开发署进一步筹集此种资源，继续增加捐款国数目；
6. 认识到展示和宣传发展成果的重要性；
7. 回顾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2/208 号决议，并重申经常资源因其不符带条件的特点，是开发署资源的基石；
8. 确认其他（“非核心”或“指定用途”）资源作为对开发署经常资源基础的补充对开发署所起的作用，而且此种资源在不断增加，强调其他资源应始终有助于一致性和方案国家的国家自主权，并关切地注意到，开发署的其他资源仍然超过经常资源；
9. 请尚未对 2010 年经常资源捐款的国家提供此种捐款，鼓励各会员国在可行时作出多年期认捐并提出捐款时间表，然后信守认捐承诺和捐款时间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15 年度评价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 (DP/2010/19)；
2. 请开发署处理独立评价提出的问题，并采取行动，确保管理层的回应措施得到落实和监测；
3. 关切地注意到分散化评价的覆盖面、合规程度、质量和用途仍然存在严重问题，为此请开发署依照关于独立审查开发署评价政策和管理层回应措施的第 2010/16 号决定，作为一项优先工作，加强分散化评价能力，并扩大其用途；
4. 欣见及时完成对发展成果的评估，以便加强其在新国家方案规划中的作用，并欣见国家参与程度提高以及在这些评估中采用了国家专才；

5. 请开发署支持国家评价能力建设；

6. 还请开发署处理在发展成果评估中就能力建设和性别问题主流化等跨领域问题提出的各种问题：(a) 发展活动中纳入两性平等的内容不足；(b) 资源的适当分配；以及(c) 在处理两性平等问题上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协调程度不够；

7. 核准评价办公室提出的 2010-2011 年工作方案，并欣见该工作方案与开发署 2008-2011 年战略计划有着明确的联系。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16

开发署评价政策独立审查和管理层的回应

执行局

1. 欢迎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独立审查(DP/2010/20)，重申评价政策对该组织的重要性；

2. 注意到独立审查报告重点指出的在执行评价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和存在的问题和挑战；

3. 欢迎管理层对评价政策独立审查结果的回应；

4. 请开发署加紧努力，加强对分散化评价的监督和支持，以便扩大覆盖面，提高合规程度和质量，并扩大其用途，为此强调高级管理层特别是各区域局主任作出承诺和接受问责的重要性；

5. 强调将改进分散化评价的努力始终贯穿于开发署为加强成果管理制的总体努力很重要；

6. 请开发署确保所有国家、区域和全球方案文件载明附有费用和预算的评价计划，而此种计划应涵盖用于实现发展成果的所有预定捐款，并作为调整现有方案和拟定新方案的依据；

7. 就国家方案而言，还要求评价计划的预算至迟于国家方案行动计划通过之时确定；

8. 还请开发署确保评价办公室的评价工作计划列明费用，而此项费用应纳入与评价有关的两年期支助预算；

9. 还强调必须提高开发署各项方案的可评价性，以此作为有效设计方案、与国家合作伙伴一起进行持续监测以及评价的前提；

10. 强调需要加强方案国家在评价过程中的自主权和领导权，为此请开发署与联合国评价小组其他成员协作，阐明开发署在国家评价能力建设方面的作用；

11. 欢迎 2009 年国家办事处评价能力有所提高，并请开发署进一步减少不具备监测和评价能力或此种能力不足的国家办事处的数目；

12. 请开发署进一步参与政府和提供捐助的联合国组织对联发援框架成果的联合评价，同时继续评估开发署对共同成果的独特贡献；

13. 欢迎管理层对分散化评价结果的回应措施有所改进，鼓励开发署进一步改进管理层回应措施的提出和追踪工作，以改善学习、问责制和评价工作后续行动的透明度，与作为合作伙伴的政府和其他方案伙伴介绍管理层的回应措施；

14. 请开发署提出一项反映管理层回应措施下列内容的开发署订正评价政策，供执行局 2011 年第一届常会核准：

(a) 将评价办公室的独立性，包括评价办公室主任和工作人员的征聘、主任与开发署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以及评价办公室工作方案和预算的核准等事项制度化；

(b) 加强国家一级办法以及国家对独立分散化评价的参与；

(c) 提出列明费用和预算的评价计划，作为分散化评价的一项合规要求；

(d) 采取适当措施，促使开发署高级管理层积极主动地从战略高度利用独立分散化评价结果；以及

(e) 阐明开发署和评价办公室包括联合国评价小组在国家评价能力建设方面的作用；

15. 请评价办公室委托他方对开发署的评价政策再进行一次全面审查，并于 2013 年将评价结果提交执行局，其中除其他外涉及下列方面：

(a) 2007 年方案和业务政策和程序以及关于发展成果规划、监测和评价的新《手册》规定的作用和责任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了充分、有效的落实；

(b) 采取新《手册》提倡的做法在多大程度上加强了国家一级的成果管理制和分散化评价；

(c) 评价办公室的独立性在多大程度上实现了制度化；

(d) 这项政策在多大程度上得到了执行，对开发署的相关基金和方案作出了多大的积极贡献；以及

(e) 是否已确定并实施加强国家自主权和能力建设的有效办法。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17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各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 2009 年活动报告(DP/2010/26)、人口基金 2009 年审计和监督活动报告概述的道德操守方面的活动、以及 2009 年执行主任关于项目厅的报告；

2. 认识到在建立各自的道德操守办公室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这些办公室对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业务的贡献，并鼓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管理层允许各自的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作为观察员列席有关高级管理层会议，鼓励实行严格的操守标准，预防机构利益冲突；

3.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随时向执行局通报在落实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所产生影响和所取得成绩的证据；

4. 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利用对培训的反馈意见，确保培训工作对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继续有效、适用，确保培训是一项良好的资源投资；

5. 还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加强对管理层和员工的情况介绍、培训和咨询服务；

6. 回顾其第 2008/37 号决定及其中关于在任命主要监督官员时避免利益冲突的规定，为此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指定各自的道德操守办公室为各自组织内负责审查高层任命方面潜在利益冲突问题的单位，行使在秘书长任命官员时所做的审核工作中不涵盖的控制职能；

7. 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管理层继续提供必要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支持各自的道德操守办公室有效开展工作，重点仍然是提高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工作人员的技能 and 能力；

8. 请开发署署长及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主任：(a) 任命在相关领域确有能力和经验的人担任各自道德操守办公室的主任；(b) 确保由一个独立的实体进行任命前利益冲突审查；(c) 任期以五整年为限，特殊情况可延长一次，最长五年；(d) 不得返回各自的组织；

9. 请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向执行局今后各届年会提交报告。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18

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09 年成果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成果的报告，表示赞赏资发基金 2009 年取得的出色方案和业务成果；

2. 欢迎资发基金通过提供投资资本和技术援助，促进当地发展，推动惠及贫穷家庭及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普惠性小额信贷，为在最不发达国家将千年发展目标本地化作出了具体、灵活的贡献，并呼吁资发基金在今后提交执行局的年度报告中进行更为详细的分析，说明资发基金的活动如何有助于在当地一级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包括总结的经验教训和面临的挑战；

3. 鼓励资发基金继续努力动员对其经常资源的捐款或对于落实资发基金 2008-2011 年投资计划必不可少的多年期专题捐款，这将使资发基金得以维持服务和投资支助，并将其扩大到更多的最不发达国家；

4. 还鼓励资发基金进一步努力增加和扩大有能力的国家和其他发展伙伴对其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的捐助；

5. 欢迎资发基金努力改进管理做法，并鼓励进一步加强此种努力，还欢迎资发基金努力维持方案的高质量，同时确保方案组合根据最不发达国家日益增长的需求不断扩大。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0/19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署长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署长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年度报告(DP/2010/28)；

2. 确认志愿人员方案在支持方案国家和联合国组织努力实现和平与发展，包括千年发展目标、环境可持续性和两性平等主流化方面取得的成绩；

3. 特别注意到志愿人员方案在线志愿服务范围和规模的扩大，鼓励志愿人员方案继续努力创新志愿服务模式并使其多元化，并在执行任务时加强性别均衡；

4. 欢迎志愿人员方案与方案国家合作建立这些国家管理国家志愿人员系统的能力，包括拟定政策、立法和支持执行的能力；

5. 鼓励志愿人员方案认识到国家和国际志愿人员是联合国提供的援助的一部分，继续通过联合国国家小组开展努力，在拟定方案时纳入志愿行动；

6. 认识到志愿人员方案特别志愿人员基金正支持对显示志愿行动对和平与发展的影响的创新做法进行研究和试点；

7. 重申志愿人员方案依照大会第 63/153 号决议充当 2011 年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协调中心的作用；

8. 决定志愿人员方案作为协调中心向执行局 2011 年年会介绍 2011 年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规划情况以及志愿人员方案四十周年规划情况。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20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DP/2010/29) 及报告突出成果的特点；

2. 确认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妇发基金) 通过协助国家合作伙伴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展与执行《北京行动纲要》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努力结合起来，支持方案国家推进发展方面的商定优先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3. 请妇发基金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更多对成果、经验教训和尚存挑战的分析；

4. 欢迎战略计划中期审查，认为这是进一步阐明战略方向并对成果框架进行彻底审查的一次机会，以便在 2011 年作出改进，并确定在战略计划的所剩期间需要作出的其他改进；

5. 注意到大会目前就设立一个新的妇女实体进行的讨论，请妇发基金及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大会商定的过渡安排在大会议定的期限内完成。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21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DP/2010/30) 以及往往在极其艰难的环境下对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的业务成果作出的贡献；

2. 欣见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项目厅) 财政状况有所改善，其服务和人员的专业程度有所提高；

3. 欢迎业务准备金和所有服务终了应计负债均已全额补充，使该组织恢复了财务可持续性，重新证明其自筹资金的业务模式的可行性；

4. 欢迎伙伴关系得到加强并对成果作出贡献，鼓励执行主任铭记项目厅的核心任务，为了加强联合国的一致性，作为在发展、人道主义及维和领域向各种行为主体，包括联合国、各国政府、政府间机构、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基金会、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服务的单位，进一步加强参与程度；

5. 鼓励执行主任继续努力在项目厅业务中纳入国家能力建设的内容；

6. 欢迎执行主任为提高透明度和问责程度作出的努力，特别是彻底公布项目资料，包括关于所有授予的合同和支付的款项的信息，而不论其数额大小。

2010年6月29日

2010/2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a) 开发署关于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DP/2010/31)及管理层的回应；(b) 人口基金关于2009年内部审计和监督的报告(DP/FPA/2010/20)及管理层的回应；以及(c)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2009年活动报告(DP/2010/32)及管理层的回应；

2. 注意到：(a) 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b) 人口基金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和(c) 项目厅战略和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3. 欢迎目前对主要的重复性管理问题和基于风险的审计规划的重视；

4. 欣见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遵守了关于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第2008/37号和第2009/15号决定，包括在其各自年度报告中报告披露活动；

5. 请开发署署长及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主任向执行局2011年第二届常会提交一份协调一致的会议室文件，概述新提出的请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内部审计报告披露更多信息的要求所产生的影响，包括回应对相关信息的需求的备选办法；

关于开发署，

6. 表示继续支持加强开发署的内部审计和调查职能，并欣见报告内所载的信息以及审计咨询委员会工作所涵盖的各种战略议题，这有助于加强开发署的问责制和监督；

7. 欢迎对 2005-2009 年五年期间内部审计问题的多年期趋势分析，要求在今后的报告中继续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8. 确认开发署对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审计做法一致性的贡献；

9. 注意到需要调查的申诉数量大幅增加，请开发署确保及时建立适当的调查能力；

10. 注意到提出 18 个月以上仍未得到执行的审计建议数目保持相对稳定，请开发署维持为执行这些建议，特别是执行其控制范围之内需要组织内部给予协助或需要改进资源配置的建议而采取的后续努力；

11. 关切地注意到越来越多的审计结果与项目管理特别是国家办事处的项目管理有关，并注意到为处理各级系统性弱点包括监督、内部做法和培训领域的系统性弱点正在作出的努力，并请管理层继续处理这些问题，以期在下一份报告中展示所实现的改进；

12. 欢迎在审计非政府组织和/或国家政府执行的项目时发现资金风险持续降低的趋势，在这方面敦促开发署维持这种努力，并确保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13. 请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在下次年度报告中列出用于审计和调查的资源是否充足的资料；

关于人口基金，

14. 注意到人口基金决心继续加强其问责制和保证程序，并敦促执行主任继续：(a) 依照国际公认的最佳做法更好地落实内部控制框架，其中考虑到与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保持一致的重要性；(b) 落实企业风险管理；以及(c) 监督事务司的空缺，以确保适当的审计和调查覆盖面；

15. 回顾第 2006/13 和 2008/13 号决定，请人口基金提供下列方面的汇总信息，充实其今后的审计和监督年度报告：(a) 主要审计结果，并就审计工作的趋势进行多年期比较；(b) 按年份、类别和优先等级列入未得到解决的审计结果；(c) 18 个以上仍未解决的审计结果；以及(d) 最重要的重复性监督问题和处理这些问题的建议；

16. 期待监督事务司下次报告对用于审计和调查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是否充足作出评估；

17. 注意到需要进行调查的申诉数目大幅增加，请人口基金采取一切必要行动，适当配置相关资源，以确保及时建立适当的调查能力，并敦促人口基金建立侦测和预防欺诈方案，以尽可能减少经济损失；

18. 欢迎人口基金继续优先处理与国家执行模式有关的审计结果，为此处理审计报告中查明的业务风险和弱点，其中特别重视国家办事处和执行伙伴的能力

建设，请人口基金确保进行适当监督和控制，以处理各种弱点，特别是处理当地方案和项目的监测、未清余额和及时提交国家执行审计计划和报告等问题，并向执行局通报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19. 回顾监督政策和内部审计章程，重申监督事务司可以完全、自由、无限制地查阅人口基金所有档案、接触与审计中的人口基金职能有关的财产和人员，并重申所有工作人员都有义务协助该司执行任务；

20. 重申监督事务司是一个独立单位，其司长对于该司发表的审计报告有最后发言权，并享有直接向执行主任报告监督事务司进行的所有审计情况的独立性，并建议将今后的报告改称为监督事务司司长关于内部审计和监督活动的报告；

21. 请人口基金加强遵守机构政策、程序及财务条例和细则，对财务事项包括采购进行适当的分工；

22. 欢迎监督事务司改进了对审计建议执行情况的跟踪监督，要求今后的报告按优先等级概述审计建议的数目，并敦促人口基金尽快执行尚未执行的建议；
关于项目厅，

23. 欢迎 2009 年扩大了内部审计的覆盖面，并扩大了审计工作重点，将基于绩效的审计包括在内，并欢迎审计建议执行情况的跟踪工作有所改进；

24. 注意到目前为建立一个结构清晰的全组织风险管理系统所做的工作，并期待在该系统建立时更多地了解有关情况；

25. 注意到在人力资源、项目和方案管理、采购和财务领域一再出现的审计结果；并注意到缺乏书面程序以及不遵守项目厅政策和程序的情形大幅增加是发生这些审计结果的最常见原因；

26. 注意到在这方面项目厅管理层修订了现行政策或制定了新政策以执行各种审计建议，包括个别承包商协议政策，敦促项目厅继续努力处理审计结果，并期待今后的报告在审计结果方面加以改进；

27. 注意到与 2007 年和 2008 年相比，2009 年有保留的审计意见比率继续下降，并要求在今后的报告中说明审计结果的财务影响。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0/23

执行主任 2009 年报告：执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

执行局，

1. 注意到构成执行主任 2009 年报告的各份文件：DP/FPA/2010/17 (Part I)、DP/FPA/2010/17 (Part I, Add. 1) 和 DP/FPA/2010/17 (Part II)；

2. 欢迎执行主任 2009 年报告内阐明的成绩和进展，并注意到报告依照第 2009/16 号决定列入了基线和具体目标，以及战略计划拟定和管理成果指标方面的最新情况；

3. 鼓励人口基金继续改进向执行局提交注重成果的报告的做法，并期待自 2011 年起在年度报告中看到这方面取得进展，包括更好地说明其对实现成果的贡献；

4. 欢迎执行主任报告载列了在确定今后方向方面的挑战和经验教训，请人口基金自 2011 年起在其年度报告中列出为处理这些挑战以及根据经验教训和建议取得进展采取的具体步骤；

5. 欢迎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认为可以利用这一机会进一步阐明战略方向，对成果框架进行一次彻底审查，以便在 2011 年作出改进，并确定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需要作出的其余改进；

6. 欢迎人口基金继续努力提供按性别、年龄、所处地点和收入分列的数据；

7. 赞扬人口基金决心继续努力达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规定的目标以及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特别是与健康有关的千年发展目标，并呼吁执行主任在实现这些目标和具体目标方面有问题的方案国家进一步加紧努力；

8. 强调执行局根据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编写的有关报告定期讨论与人口基金任务规定有关的实质性政策问题的重要性；

9. 请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根据 2011 年年会对战略计划进行的中期审查，在 2011 年第一届常会之前简要介绍战略计划的三大专题领域；

10. 请执行主任在执行局 2011 年年会上提交一份内容包括 2008-2013 年长期战略计划中期审查结果的综合年度报告。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0/24

关于成员国和其他方面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 2010 年及其后数年收入预测的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成员国和其他方面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 2010 年及其后数年收入预测的报告 (DP/FPA/2010/18)；

2. 欢迎人口基金 2009 年经常收入增加，并欢迎各方案国家所捐助的款项；

3. 强调经常资源是人口基金的基石，对于为此其工作的多变性、中立性和普遍性十分重要，并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筹措此种资源，框架捐款国家的数目，同时继续为其专题基金和方案筹措补充资源；

4. 认识到人口基金要维持并改善供资水平，就需要有能力的国家在人口基金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期内增加捐款；

5. 鼓励所有有能力的国家在年初提供捐款，并作出多年期认捐；

6. 强调人口基金需要得到强有力的政治支持，获得更多的财政支持，并获得更多的可预测的核心资源，以更好地协助各国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充分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和框架，并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0/25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世粮署各执行局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要求的报告

执行局，

回顾其关于方案核准程序的第 2001/11 和 2006/36 号决定，

1. 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要求提出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内载一项共同说明，以及按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世粮署分列的构成部分、成果框架和相关资源需求；

2. 还注意到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将在 2011 年第一届常会上提出供各机构讨论，按机构分列的构成部分将在 2011 年年会上核准；

3. 决定作为特例审议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4. 还决定订正共同国家方案文件将迟于讨论后六周内刊登在各组织的网页上，订正文件的印本将由秘书处接到请求时提供给执行局成员；

5. 着重指出，根据执行局第 2001/11 和 2006/36 号决定，共同国家方案文件中按各机构分列的构成部分将不作介绍或讨论，按无异议办法核准，除非至少五名成员在会前书面通知秘书处，他们希望执行局审议共同国家方案文件。

2010 年 6 月 23 日

2010/26

两年度评价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两年度评价报告 (DP/FPA/2010/19) 和相关的管理层回应；

2. 欢迎人口基金采取行动加强全组织的人力资源，以落实评价政策，并承诺投入资金加强工作人员在评价方面的专门知识，包括在基于成果的管理、评价设计、评价方法、落实和操守等方面的专门知识；
3. 强调在今后的政策、方案和业务中参考经验教训的重要性，并着重指出必须实行制度，以确保有系统地回应和落实分散化评价的建议并传播总结的经验教训；
4. 认识到采取循证方法是方案和项目具有可评价性的必要条件，欢迎人口基金承诺依照第 2009/18 号决定于 2010 年拟定循证方案编制指南；
5. 强调必须加强方案国家在评价活动中的自主权和领导权，为此请人口基金依照大会第 62/208 号决议，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优化各执行伙伴的能力建设；
6. 回顾第 2008/12 和 2009/18 号决定，要求两年度评价计划包括分散化评价和集中评价，再次要求评价计划与人口基金现行战略计划联系起来，使监督事务司可就评价结果包括经验教训和对方案的影响提供合理的保证；
7. 欢迎人口基金在国家方案倒数第二年优先进行本两年期期末国家方案评价，并期待看到期末国家方案评价结果和列有预算的国家方案评价计划与执行局 2011 年年会产生的国家方案文件一起提交；
8. 着重指出应当由国家对口部门并在相关时由联合国伙伴参与改进方案设计和实施，参与加强国家方案的可评价性，包括重视有效的指标、基线数据和核实进展的手段；
9. 确认人口基金已采取步骤加强对分散化评价的监督和支助，以扩大其覆盖面，加强其合规程度、质量和用途，在这方面强调高级管理层进一步承诺加强这些努力的重要性；
10. 重申依照监督政策和内部审计章程，监督事务司可以查阅人口基金的所有文件，对交由监督事务司评价的事务比率很低表示关切，并请人口基金遵守有关政策和程序，通过建立一个数据库，方便对合规情况进行监测，提交所有评价结果和相关的管理层回应；
11. 注意到报告中关于 2009 年评价质量评估的结论，包括符合方案相关性和影响评价标准的评价比例下降，并欢迎人口基金致力于处理评价质量方面的弱点，以便改进循证方案拟定；
12. 重申其一项要求，即今后两年度评价报告除其他外应处理评价结果和建议、对影响质量的因素的分析以及人口基金所作评价的后续行动等问题；
13. 欢迎人口基金打算依照第 2009/18 号决定的要求提高其网站上刊登的评价报告的合规率，并要求便利查阅这些报告；

14. 重申监督事务司司长享有独立性，可以直接向执行局报告该司所作所有评价的情况；

15. 注意到评价结果对于 2011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准备工作的相关性；

16. 欢迎人口基金管理层主动编制一个矩阵表，以便监测该组织对两年度评价报告的回应措施，并要求在对战略计划进行中期审查时对这些回应措施进行审议；

17. 决定在执行局讨论人口基金的专题评价，首先是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上讨论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回应措施的评价；

18. 期待在执行局 2010 年年会上审查人口基金的评价政策，包括对用于评价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是否充足进行评估。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0/27

执行局 2010 年年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在 2010 年年会上，执行局：

项目 1

组织事项

核准了其 2010 年年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0/L. 2 和 DP/2010/L. 2/Corr. 1)；

核准了 2010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DP/2010/15)；

商定执行局 2010 年其他会议的时间表：

2010 年第二届常会：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

通过执行局 2010 年第二届常会暂定工作计划。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署长的年度报告

通过关于署长关于“战略计划 2009 年业绩和成果”的年度报告的第 2010/13 号决定；

注意到开发署关于联合检查组 2009 年所提建议(DP/2010/17/Add. 1)和统计附件(DP/2010/17/Add. 2)的报告。

项目 3**对开发署供资承诺**

通过关于开发署及其各基金和方案 2010 年及其后经常资源供资承诺情况的第 2010/14 号决定。

项目 4**评价**

通过关于开发署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10/15 号决定；

通过关于独立审查开发署评价政策和管理层回应的第 2010/16 号决定；

注意到对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2006-2010 年区域方案的评价(DP/2010/22 及管理层的回应(DP/2010/23))。

项目 5**人类发展报告**

注意到关于《人类发展报告》的最新协商情况(DP/2010/24)。

项目 6**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注意到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佛得角、乍得、加纳、圭亚那、吉尔吉斯斯坦、毛里塔尼亚、塞舌尔、南非、乌克兰和越南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DP/2010/25, 表 1)；

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国家方案延长六个月(DP/2010/25, 表 1)；

核准津巴布韦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DP/2010/25, 表 2)；

核准纳米比亚、尼泊尔和塞拉利昂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DP/2010/25, 表 2)；

注意到下列区域方案文件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内载的评论：

非洲

斯威士兰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SWZ/2)；

阿拉伯国家

伊拉克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IRQ/1)；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LBY/2)；

亚洲和太平洋

柬埔寨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DCP/KHM/2)；

中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CHN/2)；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方案文件草稿 (DP/RPD/REC/2)；

阿塞拜疆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AZE/2/Rev. 1)；

白俄罗斯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BLR/2 和 Corr. 1)；

格鲁吉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GE0/2/Rev. 1)；

塞尔维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SRB/1 和 DP/DCP/SRB/1/Add. 1)

土耳其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TUR/2)。

项目 7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通过关于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 2009 年报告的第 2010/17 号决定。

项目 8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通过关于资发基金 2009 年成果报告的第 2010/18 号决定。

项目 9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通过关于署长关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报告的第 2009/19 号决定。

项目 10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通过妇发基金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10/20 号决定。

项目厅部分

项目 11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关于项目厅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10/21 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12

内部审计和监督

通过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内部审计和监督报告的第 2010/22 号决定。

项目 13 实地访问

注意到下列报告：

(a) 对卢旺达的联合实地访问报告 (DP/FPA/2010/CRP. 1)；

(b) 开发署/人口基金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实地访问报告 (DP/2010/CRP. 2-DP/FPA/2010/CRP. 1)。

项目 6 和 16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通过关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关于向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世粮署各执行局提交一份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要求的第 2010/25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14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通过关于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2009 年关于执行人口基金战略计划方面进展和成绩的报告的第 2010/23 号决定。

项目 15 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

通过关于成员国和其他方面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 2010 年及其后数年收入预测的第 2010/24 号决定。

项目 16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注意到阿尔巴尼亚、孟加拉国、佛得角、乍得、加纳、毛里塔尼亚、缅甸、索马里、南非、乌克兰和越南方案延长一年；

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方案延长六个月；

核准纳米比亚、尼泊尔、巴基斯坦和塞拉利昂方案延长两年；

核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

注意到下列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内载评论：

非洲

斯威士兰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SWZ/5)

阿拉伯国家

伊拉克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IRQ/1)

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国家方案草稿 (DP/FPA/DCP/OPT/4)

亚洲和太平洋

柬埔寨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KHM/4)

中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CHN/7)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PRK/5)

东欧和中亚

阿塞拜疆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AZE/3)

白俄罗斯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BLR/1)

格鲁吉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GEO/2)

土耳其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FPA/DCP/TUR/5)。

项目 17

评价

通过关于两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10/26 号决定。

项目 18

其他事项

举行了下列吹风会和活动：

开发署

关于千年发展目标国际评估情况的吹风会；

招待会及影展开幕：立此存照：关爱地球；

人口基金

关于消除贫穷的特别活动小组讨论：性保健和生殖保健为何重要；

开发署/人口基金

关于人道主义和应急行动的联合会边活动；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

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能力建设和发展效果方面作用的小组讨论。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0/28

向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2001-2010年)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表示感谢

执行局

遗憾地注意到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将从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职位上退休；

认识到她有效地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议程放到了国家和全球发展方案和政策对话的中心，以此来确保每次怀孕都是想要的、每次分娩均为安全、每个青年均无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每个女孩和妇女均得到尊重，消除贫困的政策都有可靠数据为依据；

感谢奥贝德女士为促进理解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之间的密切联系所起的关键作用，特别是尊重妇女的人权以及更多的投资于教育和保健的重要性；

还感谢奥贝德女士作出坚定不移的承诺，支持和主张两性平等及妇女赋权，使世界上许许多多妇女、男子和青年能够表达其愿望，参与改善其生殖健康和福祉；

仰慕地注意到奥贝德的战略领导作用，她同全世界的家长们共同努力，让文化为发展议程服务，并支持各项普遍原则，促进人们对内部改革以确保可持续发展重要性的认识；

回顾她在发展合作中坚持并支持国家自主和国家领导，支持加强国家能力以进行国家执行，并使用国内制度；

还回顾她对南南合作的坚定承诺；

赞扬奥贝德女士作出强有力的努力调动资源，使联合国人口基金的资金显著增加，并成为联合国系统中向其捐款的国家数量最多的组织；

肯定奥贝德女士在使联合国改革制度化和联合国系统、包括在业务做法这一关键领域“一体行动”的进程中发挥的领导作用；

深为赞赏地看到，奥贝德女士作为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她将人之情带入了发展进程，包括身居高位却在工作中谦恭、富于同情心和专业精神，身体力行地体现了联合国的最高价值思想，赢得了她的工作人员和世界各地发展伙伴的仰慕；

1. 决定特别给予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女士以下告别祝颂：

(a) 肯定她在加强人口基金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作用以及在同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包括议会、非政府组织、信仰组织、学术界、基金会和其他私营部门实体加深和扩大伙伴关系等方面所表现出的决心、献身精神和远见；

(b) 赞扬她在 2001 至 2010 年期间对人口基金的有效领导和管理，以及在推动联合国改革中积极的领导作用；

(c) 执行局表示感谢她在推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各项目标和包括《千年宣言》所载各项目标内的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实现所发挥的杰出的领导作用；

2. 最热情地祝愿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保持健康，并在以后的所有工作中取得成功。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29

2009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

执行局

1. 注意到 DP/2010/35 和 DP/2010/35/Add.1 号文件；

2. 又注意到经常资源的减少，而开发署需要经常资源来履行其任务，保持其多边、公正和普遍性，并为推行注重长期效力和可持续发展成果的战略性和灵活的管理方针提供充足和有保障的经常供资基础；

3. 回顾可预测的供资的重要性，因为及时支付捐款是避免经常资源资金周转困难的必要条件；

4. 敦促所有会员国支持开发署实现战略规划规定的资源目标，并尽早承诺向开发署 2010 年及以后经常资源提供捐款，如有可能通过多年认捐做出承诺；

5. 敦促开发署确定工作的轻重缓急并确保提高效率和增加节省，请开发署管理层继续按照收入预测来调整支出计划，将结余用于方案，并继续定期向执行局报告旅行和其他费用的相关节省。

6. 要求今后的财务状况年度审查报告说明汇率浮动对开发署经常资源的影响，并概要介绍为减少其对财务结果的影响所采取的步骤。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30

对缅甸的援助——署长的说明

执行局

1. 注意到本文件(DP/2010/36)和派往缅甸的独立评估团提交的报告，特别是其中所述的战略挑战和建议；

2. 请署长在人类发展倡议中酌情考虑到并落实独立评估团的调查结果；
3. 建议开发署在当前任务规定的最大潜力范围内尽快制定从 2012 年开始的方案活动，同时要考虑到独立评估团的各项建议。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31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 2009 年度统计报告

执行局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 2009 年度统计报告 (DP/2010/38 和 DP/2010/38/Corr. 1)；
2. 欢迎其中所载数据列报和分析以及专题补编的关联性；
3. 欢迎联合国各组织增加从支持全球契约的供应商处进行采购。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32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基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联合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 DP-FPA/2010/1-E/ICEF/2010/AB/L. 10 号文件所载的分析；
2. 核可上述文件 (DP-FPA/2010/1-E/ICEF/2010/AB/L. 10) 所提议在 2012-2013 两年期采用的活动和相关费用的费用定义和分类办法，但须作下列修正：
 - (a) 发展活动：(a) 方案；(b) 发展效益；
 - (b) 联合国发展协调；
 - (c) 管理：(a) 经常费用；(b) 非经常费用；
 - (d) 特殊用途：(a) 资本投资；(b) 为其他联合国组织提供的服务；
3. 请在 2011 年第一届常会之前，以非正式说明的形式提供更多书面资料，说明改变费用分类模式带来的差异；
4.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采用这些费用定义和分类，列报其 2012-2013 年预算文件；

5.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连同儿基会，在 2013 年及以后列报的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审查报告中体现新的分类，以便对比实际支出和预算；

6.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连同儿基会一道继续努力，实现每个组织从 2014 年开始采用单一综合预算列报方式，并使预算与各个组织的战略计划结果相配合；

7. 请开发署和人口基金连同儿基会共同依照第 2009/22 和 2009/26 号决定，编写一份非正式模拟文件，说明 2012-2013 年预算的格式，供 2011 年第一届常会讨论，该格式应确保预算与各自战略计划的机构和管理成果框架之间有全面、透明的关联性，并强调在 2011 年第一届常会之前必须与执行局定期协商，包括就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问题进行协商。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33

评价人口基金的人道主义回应行动

执行局

1. 确认人口基金在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回应及过渡与复苏中的重大作用，特别是在紧急产妇医疗保健、性保健和生殖保健、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数据收集及分析等领域的重大作用；

2. 请人口基金修订其 2006-2009 年人道主义回应战略，并由执行局在其 2011 年第一届常会上通过口头介绍加以讨论，以指导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回应活动主流化工作，同时要考虑到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回应专题评价的结论，并在人口基金中期战略计划的框架内审议修订的人道主义回应战略；

3. 请人口基金在其修订的战略中包括人道主义成果框架，其中应包括明确的界定的指标、相关的基准和目标，包括两性平等，该框架应以人口基金战略计划的成果框架为基础；

4. 鼓励人口基金确保，对当前组织结构及其人道主义回应的作用和责任任何改变或厘清将使人口基金能够迅速有效地应对人道主义危机；

5. 强调改善包括与标准作业程序和快速增援能力有关的系统和程序的重要性，并须加强和执行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回应活动的监测和评估框架，还强调需要加强执行能力和国家伙伴的能力；

6. 鼓励人口基金在应对紧急人道主义局面时继续同有关的人道主义团队合作，并将重点放在人道主义团队确定的优先事项。

2010 年 9 月 2 日

2010/34**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 2010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決定概覽****执行局**

回顾在其 2010 年第二届常会上，执行局：

项目 1**组织事項**

核可了 2010 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 (DP/2010/L. 3)；

核可了 2010 年年会报告 (DP/2010/33)；

同意执行局 2011 年以下会议安排：

选举 2011 年主席团成员：	2011 年 1 月 12 日
2011 年第一届常会：	2011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3 日
开发署/人口基金、儿基会和粮食署 各执行局联席会议：	2011 年 2 月 4 日和 7 日
2011 年年会：	2011 年 6 月 6 日至 17 日 (纽约)
2011 年第二届常会：	2011 年 9 月 6 日至 9 日
通过 2011 年第一届常会暂定工作计划；	
审查 2011 年年度工作计划草案。	

开发署部分**项目 2****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項**

通过关于 2009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的第 2010/29 号决定。

项目 3**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通过关于对缅甸的援助——署长的说明的第 2010/30 号决定；

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以无异议方式、不经陈述或讨论核准下列最后国家方案文件：

非洲：斯威士兰；

阿拉伯国家：伊拉克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亚洲及太平洋：柬埔寨、中国和巴基斯坦；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塞尔维亚、土耳其以及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方案文件；

批准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国家方案再延长一年；

注意到以下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其评论意见：

非洲

布基纳法索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BFA/2)；

赞比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ZMB/2)；

阿拉伯国家

索马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SOM/2)；

亚洲及太平洋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PRK/3)；

印度尼西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IDN/2)；

马尔代夫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MDV/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智利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CHL/2)；

乌拉圭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DP/DCP/URY/2)。

项目厅部分

项目 4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 2009 年度统计报告的第 2010/31 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5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儿基会关于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联合报告的第 2010/32 号决定。

项目 6**艾滋病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注意到关于执行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的报告(DP/2010/39-DP/FPA/2010/26)。

人口基金部分**项目 7****评价**

通过关于评价人口基金的人道主义应急行动的第 2010/33 号决定。

项目 8**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根据第 2006/36 号决定,以无异议方式、不经陈述或讨论核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 斯威士兰;

阿拉伯国家: 伊拉克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亚洲及太平洋: 柬埔寨、中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东欧和中亚: 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和土耳其;

注意到以下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对其评论意见:

非洲:

布基纳法索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BFA/7);

赞比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ZMB/7);

阿拉伯国家:

索马里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SOM/2);

亚洲及太平洋:

印度尼西亚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IDN/8);

马尔代夫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MDV/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乌拉圭国家方案文件草稿(DP/FPA/DCP/URY/2)。

项目 9

其他事项

向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告别仪式

通过关于向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2001-2010 年)苏拉亚·艾哈迈德·奥贝德表示感谢的第 2010/28 号决定。

举行了以下非正式情况通报和协商：

开发署

关于开发署应对巴基斯坦洪水灾害的非正式情况通报；

关于开发署互联网倡议的非正式情况通报；

关于开发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战略审查的情况通报；

人口基金

关于秘书长的妇女和儿童保健全球战略非正式情况通报；

关于人口基金应对巴基斯坦洪水灾害的非正式情况通报；

2010 年 9 月 2 日

附件二

2010 年执行局成员

（任期于所示年份最后一天届满）

非洲国家：布基纳法索(2012)、喀麦隆(2012)、刚果民主共和国(2012)、毛里塔尼亚(2011)、卢旺达(2012)、塞拉利昂(2011)、南非(2012)、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2010)。

亚洲和太平洋国家：印度* (2012)、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1)、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2010)、巴基斯坦(2012)、卡塔尔(2012)、大韩民国(2010)、也门(201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安提瓜和巴布达* (2012)、哥伦比亚* (2010)、古巴(2011)、海地(2010)、墨西哥(2011)。

东欧国家：阿塞拜疆(2010)、俄罗斯联邦(2011)、斯洛伐克、(2010)、斯洛文尼亚(2010)。

西欧和其他国家：**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芬兰、法国、日本、荷兰、西班牙、瑞典、瑞士、联合王国、美国。

* 连选连任。

**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有其自身的轮换时间表，每年的安排都有所不同。

11-27555 (C) 300311 070411

